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七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智能电网信息化行业技术不断提高，行业管理日益规范，进入壁垒逐渐提高，公司规模和资金实力与同行业公司相比较小，如果没有更大业绩和技术支撑，可能导致公司竞争地位下降。

二、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智能电网行业和软件行业是国家重点支持行业，享受一系列支持性政策，尤其是税收政策，虽然预计在较长时间内国家将继续实施此类政策，但企业经营成果对政策性补贴依赖较大，如果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三、技术风险

1、技术开发风险

随着智能电网和新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出现了大批跨界应用的技术创新，先进技术迭代周期越来越短，如果公司不能保持持续创新能力，或者不能及时准确把握产品、技术和行业的发展趋势，将影响公司的竞争地位和持续发展。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稳定、高素质的科研队伍是公司核心竞争力所在，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四、营运资金不足风险

目前公司仍处于快速成长阶段，技术改造和研发规模的扩大需要大量资金，但是，由于公司的融资依赖内部积累，报告期内净现金流量为负。资金来源局限性将制约公司的发展速度，影响经营规模的扩大。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郝晓东、刘梅，二人系夫妻关系，合计持有公司 100% 股份。郝晓东为公司董事长，刘梅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若二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或潜在投资者的利益。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2
二、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2
三、技术风险.....	2
四、营运资金不足风险.....	2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3
目录.....	4
释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10
（二）股东所持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10
三、股权结构及股权变化.....	12
（一）股权结构图.....	12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12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13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14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9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9
（一）董事基本情况.....	20
（二）监事基本情况.....	21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2
五、最近二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2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4
（一）主办券商.....	24
（二）律师事务所.....	24
（三）会计师事务所.....	25
（四）资产评估机构.....	25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25
（六）证券交易场所.....	2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7

一、公司业务概况	27
(一) 主要业务	27
(二) 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27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30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31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32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34
(一) 主要产品与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34
(二) 研发情况	36
(三) 人员结构情况	41
(四)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43
(五) 公司取得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49
(六) 特许经营权情况	49
(七) 主要生产设备及固定资产情况	50
(八) 产品质量控制	50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51
(一)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结构	51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51
(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情况	53
(四) 报告期内对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54
五、公司商业模式	55
(一) 电网业务的商业模式	55
(二) 新能源业务的商业模式	56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	57
(一) 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57
(二) 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	60
(三)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63
(四) 行业风险特征	65
(五) 企业所处行业与上、下游产业链的关系	65
七、公司竞争格局分析	66
(一) 公司面临的竞争状况	66
(二) 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	67
(三) 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与竞争劣势	6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0
一、最近二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0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	70
(二)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70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71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一期违法违规、受处罚及涉诉情况	74

四、独立运营情况	74
(一) 业务独立	75
(二) 资产独立	75
(三) 人员独立	75
(四) 公司财务独立	75
(五) 公司机构独立	76
五、同业竞争情况	76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76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76
六、公司近二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76
(一) 公司近两年一期资金占用、关联担保情况	76
(二) 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情况	78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79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	79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79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80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80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81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81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最近二年受处罚的情形	82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82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内的变动情况	82
(一) 董事变动情况	82
(二) 监事变动情况	82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82
第四节公司财务	83
一、最近二年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83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108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24
四、关联交易	166
五、重要事项	169
六、资产评估情况	170
七、股利分配	170
八、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情况	171
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172
第五节有关声明	175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75
二、主办券商声明	176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177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78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79
第六节附件.....	180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80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80
三、法律意见书	180
四、公司章程	180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180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180

释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清软创新	指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清软电力	指	北京清软创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WSAT	指	Wind Power Generation Secure Assessment Tool
O2O	指	又称离线商务模式，是指线上营销线上购买带动线下经营和线下消费。
IPD	指	集成产品开发(Integrated Product Development, 简称IPD)是一套产品开发的模式、理念与方法。
MVP	指	Minimum Viable Product，简称MVP，即最简化可行产品，是一种建立在与客户间快速需求分析与优化迭代基础上的产品开发模式。
万柳招行、万通招行	指	招商银行万泉河支行、招商银行万通中心支行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Beijing Tsingsoft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刘梅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5 年 3 月 29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15 年 7 月 3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安宁庄西路 9 号院 29 号楼 201

邮编：100085

董事会秘书：吴晓莉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与信息服务业（17）。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主营业务：电力系统智能优化决策软件及其相关咨询业务、新能源发电功率智能预测云平台业务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

组织机构代码：77336990-X

电话：82743661

传真：82743661-8008

电子邮箱：hr@tsingsoft.com.com

互联网网址：www.tsingsoft.com.cn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股份简称：清软创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1000 万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股份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1、股东所持股票的限售依据与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3 日，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不满一年，公司现有股东所持股份均不可进入股转系统转让。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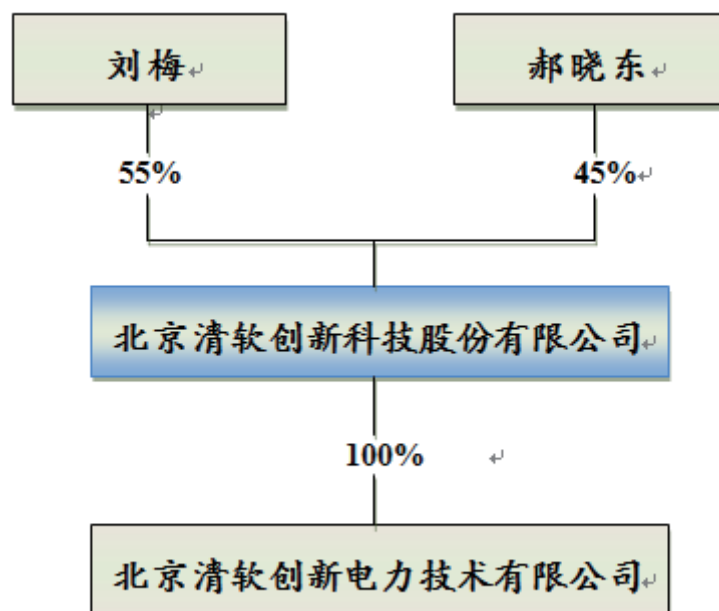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 质押、冻结	本次可进行公开 转让的股份 数量	职务
1	刘梅	5,500,000	55.00	否	0.00	董事、总经理
2	郝晓东	4,500,000	45.00	否	0.00	董事长
合计		10,000,000	100.00	--	0.00	--

2、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股权结构及股权变化

(一) 股权结构图



公司下属一家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清软创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为清软创新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1 月 14 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108011452954。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住所地为北京市海淀区安宁庄西路 9 号院 29 号楼 202，法定代表人为刘梅。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维修；家庭劳务服务；租赁计算机、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刘梅持有公司 55%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刘梅、郝晓东为夫妻关系，郝晓东持有公司 45% 的股份，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100%的股份，该股权结构自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变化。刘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郝晓东任公司董事长。双方于2015年6月2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涉及决定和影响公司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管理层的任免等须经股东会或者董事会决议批准的事项，双方须保持一致行动，按照共同意见行使表决权。因此刘梅、郝晓东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刘梅

女，197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3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8年4月至2001年10月，任清华大学电机系工程师；2001年10月至2005年3月任北京能博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3月至2015年5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

郝晓东

男，196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7月毕业于海淀走读大学，国际贸易专业，大专学历。1993年8月至1997年4月，任北京凯奇通讯有限公司部门副经理；1997年5月至2000年6月，任菲尔玛（北京）通讯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0年7月至2003年8月，任掌中万维中国通讯有限公司行业销售总监；2003年9月至2005年2月，任方导同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3月至2015年5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变化情况

最近二年公司控股股东为刘梅，实际控制人为刘梅、郝晓东，未发生变化。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1、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刘梅	5,500,000.00	55.00	境内自然人	无
2	郝晓东	4,500,000.00	45.00	境内自然人	无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

他有争议的情况。

2、其他争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无其他争议事项，自持股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均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股东刘梅与郝晓东为夫妻关系。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1、有限公司成立

2005 年 3 月 1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清软创新核发（京海）企名预核（内）字[2005]第 11637864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准予预先核准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名称，有效期至 2005 年 5 月 31 日。

2005 年 3 月 21 日，发起人刘梅、郝晓东制定了公司章程。章程规定，各发起人以现金认缴出资，共计出资 100 万元，其中刘梅出资 55 万，占注册资本的 55%，郝晓东出资 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设立时实缴出资共 30 万元。其中刘梅实缴 16.5 万元，郝晓东实缴 13.5 万元。剩余 70 万元注册资本分两期缴纳：一期截止 2005 年 9 月，需缴注册资本 35 万元，其中刘梅缴纳 19.25 万元，郝晓东缴纳 15.75 万元；二期截止 2008 年 3 月，需缴纳注册资本 35 万元，其中刘梅缴纳 19.25 万元，郝晓东缴纳 15.75 万元。

2005 年 3 月 28 日，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分行出具的《交存入资资金凭证》，刘梅、郝晓东分别实缴货币 16.5 万元、13.5 万元，已存入清软创新在该行设立的账户 8012-005508396。

2005 年 3 月 29 日，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核准注册成立，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实收资本 3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梅，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万柳亿城大厦 C1 座 12A01 室。公司经营范围为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	----------	------

1	刘梅	55.00	16.5	55.00	货币
2	郝晓东	45.00	13.5	45.00	货币
合 计		100.00	30.00	100.00	--

有限公司成立时未足额缴纳出资且未进行验资，该行为不符合当时有效的《公司法》第二十三条“股东应当足额缴纳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各自所认缴的出资额”以及第二十六条“股东全部缴纳出资后，必须经法定的验资机构验资并出具证明”之规定。但依据当时有效的《北京市工商局改革市场准入制度优化经济发展环境若干意见》（2004年2月15日实施，以下简称“《市场准入若干意见》”），第六条、第十三条之规定：（1）企业设立时投资人应当缴付律、法规规定的最低注册资本（金）数额，其余部分承诺在规定的期限内一次性缴清或分两期缴清。投资人应当在章程中规定注册资本（金）数额、设立时缴付的数额、分期缴付的数额、分期缴付的期限，以及投资人以承诺的全部出资数额对企业承担责任的内容。注册资本（金）的缴付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三年；（2）投资人以货币形式出资的，应到设有“注册资本（金）入资专户”的银行开立“企业注册资本（金）专用账户”交存货币注册资本（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根据入资银行出具的《交存入资资金凭证》确认投资人缴付的货币出资数额。据此，刘梅、郝晓东在有限公司设立时实际缴付了人民币30万元的注册资本，符合相应《公司法》中对于最低注册资本的要求，并在有限公司于2005年3月21日通过的章程中约定了剩余注册资本分两期缴足，在设立登记时二人出具了《交存入资资金凭证》，并已取得有权工商登记机关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因此有限公司设立及本次出资真实有效。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5年8月2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刘梅、股东郝晓东将在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中的未缴纳货币出资70万元（分两期缴纳，其中刘梅38.5万元，郝晓东31.5万元）变更为非专利技术出资70万元并一次性缴齐；同意增加注册资本900万元（非专利技术出资），由股东刘梅增加出资495万元，股东郝晓东增加出资405万元，增加后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其中股东刘梅出资5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股东郝晓东出资4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

2005年8月，北京德通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专利技术“电力市场分析预测系统平台技术”资产评估报告书》（德评报字[2005]第083号）。经评估，非专利技术“电力市场分析预测系统平台技术”评估值为972.03万元。郝晓东

拥有该技术产权的比例占全部产权的 45%，评估值为 437.41 万元；刘梅拥有该技术产权的比例占全部产权的 55%，评估值为 534.62 万元。

有限公司用于本次增资的非专利技术——“电力市场分析预测系统平台技术”，出资金额占注册资本的 97%，该行为不符合当时有效的《公司法》第二十四条“以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作价出资的金额不得超过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之规定，但该条同时规定“国家对采用高效技术成果有特别规定的除外”。当时有效的《中关村科技园区企业登记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2007 年 11 月 23 日失效）以及《关于印发〈改革市场准入制度，优化经济发展环境若干意见〉的通知》均对高新技术成果出资作出了规定，即投资人以高新技术成果出资，应当出具经全体投资人一致确认的高新技术成果说明书。以高新技术成果作价出资占企业注册资本的比例，可以由投资各方协商约定。但当时有效的《关于以高新技术成果出资入股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出资入股的高新技术成果应当已经通过国家科委或省级科技管理部门的认定。同时《关于以高新技术成果作价入股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高新技术成果作价金额在 5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超过公司或企业注册资本 35% 的，由科技部审查认定。经核查，刘梅、郝晓东共同签署了《高新技术成果说明书及确认书》，并通过《公司章程》对该项无形资产出资的金额和比例进行了规定，但该非专利技术并未经省级科技管理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成果，因此以该非专利出资存在一定的程序瑕疵。但鉴于本次非专利技术增资真实到位并经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截止 2014 年 7 月该非专利技术账面价值已全部摊销完毕，根据现行《公司法》相关规定，技术成果出资入股比例已无限制且不再经科技管理部门认定。因此，该出资瑕疵对公司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有限公司用于本次增资的非专利技术——“电力市场分析预测系统平台技术”系股东刘梅于 2001 年 10 月至 2005 年 2 月期间在北京能博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职副总经理期间研发，该公司的业务范围属于软件技术开发领域。刘梅毕业于清华大学电力系统及自动化专业，为电力系统负荷预测领域专家，其论文、论著被广泛引用，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并且博文公司已出具相应的权属证明资料，证明刘梅女士离职时，双方就相关资产和权利的权属进行了明确的划分，刘梅女士享有“电力市场分析预测系统平台技术”的所有权和处分权。因此，该非专利技术不属于职务发明，权属明确并无瑕疵，且该作品是在有限公司设立之前就已形成，与有限公司也不存在权属纠纷。故此次非专利技术出资权属明确。

本次增资未履行验资程序，根据《市场准入若干意见》第十四条规定，投资

人以非货币形式出资的，应当在申请登记注册时提交资产评估报告。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根据评估报告确定的资产价值，确认投资人缴付的非货币出资数额。据此，2005 年 8 月 25 日，公司就上述增资情况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提交了《资产评估报告》，领取了注册号为 110108280874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5 年 9 月 2 日，刘梅、郝晓东共同与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财产转移协议书》，协议约定刘梅、郝晓东将其在公司登记注册时认缴出资的非专利“电力市场分析预测系统平台技术”970 万元转移到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财产内，转让方不再对该非专利技术拥有所有权，仅以出资额为限，享有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

2005 年 9 月 5 日，北京安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财产转移报告书》（安诺专审字[2005]第 020 号），确认刘梅、郝晓东所共同拥有的非专利技术“电力市场分析预测系统平台技术”（评估值 972.03 万元）已全部转移到清软创新公司财产内，其中 97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其余 2.0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05 年 9 月 14 日，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备案手续，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梅	550.00	55.00	货币、非专利技术
2	郝晓东	450.00	45.00	货币、非专利技术
合 计		1000.00	100.00	--

“电力市场分析预测系统平台技术”作为核心技术投入公司后，公司应用该平台核心架构、核心算法、预测技术和平台组件，自主研发了短期负荷预测系统、售电市场分析预测系统、规划中长期负荷预测系统、母线负荷预测系统等公司核心产品。运营期内，公司不断改进和完善该非专利技术，为公司的核心产品提供技术支撑，保证该技术持续稳定地为公司创造效益。根据公司增资后五年即 2006 年-2010 年的财务数据，采用收益现值法对该项无形资产投入后的实际价值进行估算，计算过程和数据如下：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营业利润	3,193,877.14	4,928,152.37	1,316,010.39	3,898,998.30	5,327,006.00
折现率	16%	16%	16%	16%	16%

复利现值系数	0.8621	0.7432	0.6407	0.5523	0.4761
营业利润现值	2,753,441.48	3,662,602.84	843,167.86	2,153,416.76	2,536,187.56
无形资产价值合计(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	11,948,816.50				
无形资产价值合计(截至 2005 年 7 月 31 日)	11,226,710.82				

注：1、折现率=无风险利率+风险报酬率；无风险利率为 2005 年发行的 5 年期国债利率 4%，风险报酬率根据 2005 年国民经济增长率 10%、公司所处行业风险与证券市场风险比率 1.15 等计算；

2、营业利润为扣除营业外收支的利润

综上，采用该技术投入使用后产生的实际收入估算所得无形资产价值 11,226,710.82 元高于入账价值 9,720,300.00 元，2006 年-2011 年主营业务收入算术平均增长率为 21.00%，营业利润算术平均增长率为 41.80%。该项技术目前且在将来继续发挥其基础平台作用，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该非专利技术不存在估值虚高，出资不足的情况。

3、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3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2015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资产进行审计和评估。

2015 年 5 月 15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5）京会兴审字第 10010167 号《审计报告》，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净资产为人民币 37,802,848.26 元；2015 年 5 月 16 日，北京大展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大展评报字(2015)第 0040 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37,836,838.21 万元。

2015年5月1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不低于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37,802,848.26元人民币且不低于经评估的净资产值37,836,838.21万元人民币折股10,000,000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各股东所持股权比例不变，余额 27,802,848.26元人民币计入资本公积，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00元人民币。

2015年5月17日，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签订发起人协议，协议约定有限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所持股权比例不变。

2015年5月19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5月19日出具的《验资报告》（(2015)京会兴验字第10010017号），截至2015年5月19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截至2015年3月31日的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合的股本1000万，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6月2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公司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选举郝晓东、刘梅、郭波、钟金、高峰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赵燃、蔡小光为股份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郭德华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7月3日，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110108008087408的《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梅，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安宁庄西路9号院29号楼201，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租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不含汽车租赁）；维修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本（股）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梅	5,500,000	55.00	净资产
2	郝晓东	4,500,000	45.00	净资产
合 计		10,000,000	100.00	--

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不存在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公司股东已承诺，未来出现以未分配利润或盈余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情形，将依法向税务机关申报并以自有资金缴纳主管税务机关要求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任期日	备注
1	郝晓东	董事长	2015/06/02—2018/06/01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选举产生
2	刘梅	董事、总经理	2015/06/02—2018/06/01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聘任
3	钟金	董事	2015/06/02—2018/06/01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
4	郭波	董事	2015/06/02—2018/06/01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
5	高峰	董事	2015/06/02—2018/06/01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
6	赵燃	监事会主席	2015/06/02—2018/06/01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第一次监事会选举产生
7	蔡小光	监事	2015/06/02—2018/06/01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
8	郭德华	职工监事	2015/06/02—2018/06/01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9	吴晓莉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2015/06/02—2018/06/01	公司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聘任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共由五名董事组成。

1、郝晓东

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变化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刘梅

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变化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钟金

女，197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留权，2004年3月毕业于查尔姆斯大学，电力系统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4月至今任香港大学副教授；2015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4、郭波

男，196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9月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硕士。1992年7月至1998年9月任华中科技大学讲师；1998年10月至2001年3月任JIAN EPAYMENT SYSTEM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4月至2002年4月任世纪互联数据中心CEO特别助理；2002年5月至2007年3月任英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4月至2012年5月任联和运通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2012年6月至今任北京怡和明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5、高峰

男，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6月毕业于美国华盛顿大学，电气工程专业，博士学历。2008年1月至2010年3月任柏林工业大学高级研究员；2010年4月至2015年4月任IBM中国研究院研究员；2015年5月至今任清华大学能源互联网创新研究院副院长；2015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

1、赵燃，监事会主席

男，197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12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电力系统及自动化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年7月至2003年5月就职于任北京电力设备总厂技术员；2003年6月至2007年4月任北京九瑞福软件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7年5月至2015年5月任有限公司产品总监；2015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产品总监、监事会主席。

2、蔡小光

男，197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7月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应用化学专业，本科学历。2001年7月至2002年7月任北京航天智通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代表；2002年8月至2005年2月任北京方导同盛科技有限公司区域销售经理；2005年3月至2015年5月任有限公司销售部副总监；2015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3、郭德华，职工监事

男，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7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7年8月至1998年2月任太原亚泰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技术员；1998年3月至2001年4月任清华大学电机系厂站仿真实验室科研工程师；2001年5月至2003年4月任清华大学电机系电力经济与信息研究室工程师；2003年5月至2005年2月任北京能博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5年3月至2015年5月任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刘梅，总经理

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变化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吴晓莉，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女，197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7月毕业于青岛海洋大学，英语语言文化专业，本科学历。1997年8月至1998年8月任北京轻工高等职业技术学院英语教师；1998年9月至1999年12月任四通集团商务助理、英语翻译；2000年1月至2006年10月任北京博客天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助理总裁、董事会秘书；2006年11月至2009年5月任北京酷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监、董事会秘书；2009年6月至2015年5月任有限公司运营总监，2015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运营总监、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五、最近二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127.67	6,396.99	6,149.16
负债总计（万元）	1,262.18	1,239.52	1,216.0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865.49	5,157.48	4,933.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865.49	5,157.48	4,933.14
每股净资产（元/股）	3.87	5.16	4.9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	3.87	5.16	4.93

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98	21.45	21.62
流动比率（倍）	3.81	4.88	4.71
速动比率（倍）	3.31	4.38	4.28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89.67	4,774.74	3,877.88
净利润（万元）	-291.99	1,024.34	264.3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91.99	1,024.34	264.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98.76	675.42	257.2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98.76	675.42	257.28
毛利率（%）	69.21	71.79	69.13
净资产收益率（%）	-5.83	19.50	5.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96	12.86	5.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20	1.0243	0.26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0.2988	0.6754	0.25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20	1.0243	0.264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36	2.10	2.12
存货周转率（次）	2.41	10.92	11.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831.35	-259.21	-11.3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8313	-0.2592	-0.0113

主要财务指标变动分析：

2014 年收入同比增加 896.86 万元，增长率为 23.13%，原因是公司准确把握市场机遇，加大业务拓展及产品开发力度，承接的项目增加。

2014 年净利润同比增加 760.02 万元，增长率为 287.54%，原因为 2014 年处置金融资产取得投资收益 410.71 万元；成本管理水平提高，收入增速高于成本增速，其中，收入增加 8,968,668.20 元，同比增幅 23.13%，而成本增加 1,497,812.32 元，增幅为 12.51%。

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247.88 万元，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增加；随着项目增加，投标保证金增加；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支付增加。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 1、名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 3、住所：陕西省西安市东大街232号信托大厦16层
- 4、联系电话：029-87406130
- 5、传真：029-87406134
- 6、项目小组负责人：郭丽春
- 7、项目小组成员：孟凌超、高峰、孙晓梅、王艺霏

（二）律师事务所

- 1、名称：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 2、负责人：梅向荣
- 3、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76号大成国际中心C座6层
- 4、联系电话：15201580950 17710456426
- 5、传真：010-59626918
- 6、经办律师：孟祥涛 蒲春燕

（三）会计师事务所

- 1、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全洲
-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 4、联系电话：010-82250666
- 5、传真：010- 82250851
- 6、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李冬梅、王永忻

（四）资产评估机构

- 1、名称：北京大展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杨振敏
- 3、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6号11层1110室
- 4、联系电话：010-63033913
- 5、传真：无
- 6、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王福堂、胡华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 1、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 2、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 3、联系电话：010-58598980
- 4、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 1、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2、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 4、联系电话：010-63889512

5、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概况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电力系统智能优化决策软件及相关咨询业务、新能源发电功率智能预测云平台业务的集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于一体的创新性高科技公司。

公司以电力系统负荷预测、调度运行模拟、电力系统分析计算等为核心，将电力业务、领先理论和互联网技术深度融合，提供面向电网企业的优化决策解决方案和面向新能源发电企业的智能服务运营平台。

（二）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产品主要分为软件类产品和咨询服务类产品，其中软件类产品主要包括：短期负荷预测系统、中长期负荷预测系统、电网规划辅助决策支持系统、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系统、电力市场分析评估系统等；咨询服务类产品主要包括：新能源功率预测服务、电力系统分析计算服务、电力市场分析预测、电力市场环境分析与相关因素建模、配电网规划咨询、可靠性与接线模式研究等。

同时，根据公司业务方向，可将整条业务线分为电网业务和新能源业务两部分，具体业务产品分为以下几类：

大类别	子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	产品价值
电网业务	电力调度	短期负荷预测系统	系统适用于各级电网公司调度部门。系统可实现用电负荷日前及实时的分析、预测、后评估与多级预测工作管理。	提升电网负荷预测工作管理智能化水平，提高负荷预测的准确性和稳定性。系统可安排合理的电网运行方式，降低电力平衡不足的风险；可合理安排机组备用计划，保证可靠供电
		母线负荷预测系统	系统适用于各级电网公司调度部门。系统是以母线负荷分析和预测为核心，集母线数据管理、母线负荷分析、母线负荷预测及管理考核系统为一体的智能预测决策平台。	分析、挖掘、预测具有海量数据特性的电网母线负荷，提升人员工作效率，提高母线负荷预测的准确性和稳定性。对合理安排电网运行方式，优化电网调度计划，满足电网安全校核和阻塞管理的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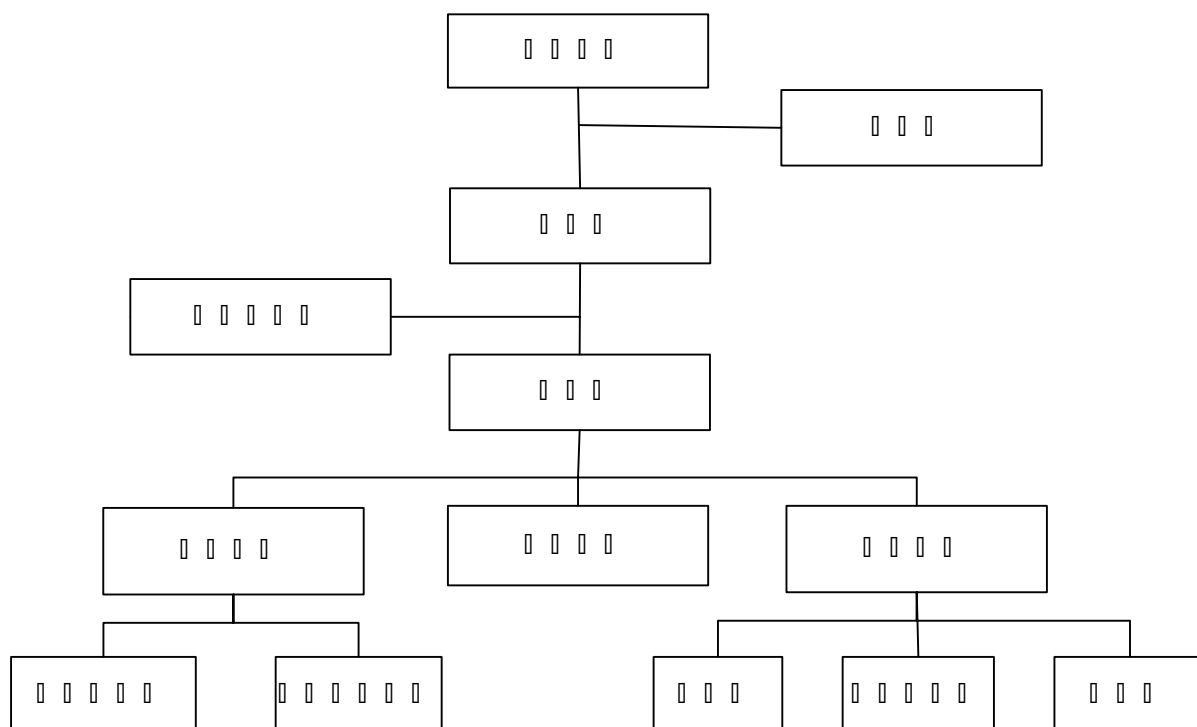
	电力营销	售电市场分析预测系统	系统适用于各级电网公司市场营销部门。系统建立售电市场管理与分析预测中心，对下属公司进行授权，授权人员可通过网络进行数据查询维护、售电市场数据分析挖掘、售电市场需求预测、考核管理等工作。	实现对未来电力销售市场的全面评估和精准预测。就长期而言，全面的评估及预测精度的提高有助于保障电网合理有序的规划建设、以更好地配合社会经济的发展；就短期而言，有助于电网公司更加合理地安排、优化配置电力供应能力，有效实施有序用电，降低电网运行风险
		典型客户分析挖掘系统	系统适用于各级电网公司市场营销部门。系统是以数据挖掘技术为核心，集数据采集与管理、市场现状分析、经济活动分析、优质客户聚类、主导行业与市场预警分析为一体的综合辅助决策支持系统。	系统立足于深度剖析大量的用户端信息，从用电根源处及时抓住市场变化信号，实现对市场活动的灵敏监测与状态识别，辅助电网公司营销决策策略的制定。是智能电网环境下新型营销辅助决策的重要工具
	电力规划	电网规划辅助决策支持系统	系统适用于各级电力公司规划部门与科研机构电网规划中心，融合了规划工程实践需求和电网规划领域先进的理论研究成果，建立规划数据平台，构建预测模型库，辅助支持全过程电网规划，并考虑抗灾型规划、新能源发展以及环保需求等方面对电网规划的影响，能够实现对规划方案进行以电网运行模拟为基础的全方位评估和优化决策。	系统全面评估电网规划项目安全性、经济性、可靠性与环保性，深入挖掘并揭示出关键性信息，为项目投资决策提供科学依据，有利于提高项目科研、评估与决策的科学性，有利于提高管理部门决策和管理水平
		规划中长期负荷预测系统	系统适用于各级电网公司规划、计划部门。系统是以中长期电力需求预测与电网运行评估分析为核心，实现了网络化数据管理与科学预测的高度一体化，为电网规划进行详尽的数据分析和高质量的需求预测提供了支撑平台。	围绕宏观经济环境、产业结构调整、电力供需形势等变化趋势、电力需求的变化规律，对电网现状进行合理评估，对未来中长期电力市场进行科学预测，指导电网规划建设
		配网规划设计软件	软件是可以为配电网进行规划设计、制图、评估与计算并提供全方位解决方案的智能化辅助决策工具。软件实现了规划、设计工程图纸和数据的图模一体化编制，全面支持电网现状	实现了规划图纸和数据的图模一体化展示设计，全面支持电网现状评估、负荷预测、电气计算、可靠性计算、经济评价、规划制图、数据统计及规划方案评估等配电网规划设

			评估、负荷预测、电气计算、可靠性计算、经济评价、智能绘图、数据统计及规划方案评估等配电网规划设计核心业务。	计核心业务
	电力交易	购售电交易决策支持系统	系统适用于各级电网公司交易部门。系统立足于电力交易中心业务需求，建立了涵盖电力电量预测、购售电交易决策、交易计划编制、电力电量平衡、交易计划预分析、交易计划跟踪分析、交易计划执行评估以及交易预结算等一系列业务决策支撑功能。	系统实现了购售电交易的风险预估、联动分析、优化决策，实现了购售电决策与效益分析评估的全过程管控，提升购售电交易管理工作精益化程度与智能化水平。系统对减少电厂开停机成本；对提高电厂运行负荷率，提升经济效益；提高电网负荷预测准确率，提升电厂发电计划的均衡性
	咨询与服务	电力市场分析预测服务	提供电力销售市场分析预测、电力市场行业景气指数研究、外部环境影响因素建模研究、饱和负荷预测研究等咨询服务。	通过有针对性的一对一咨询服务，对当地经济发展状况、电力市场发展轨迹以及重点行业本地化特征等进行深入挖掘分析，找到影响当地电力市场发展的关键要素，并开展有针对性的建模预测服务
		配网规划与可靠性分析服务	提供配电网规划、园区电力专项规划、配电自动化规划、配网供电可靠性研究、配网接线模式研究等咨询服务。	科学合理的配电网规划和可靠性诊断可以指导高、中压配电网中长期建设与改造，保证配电网与市政建设改造及大电网的协调发展；可以促进地区配电网的适度超前发展，优化电网结构。
新能源业务	电力系统安全分析	DSATools	电力系统安全分析软件包(DSATools)是分析研究现代大规模互联电力系统的理想工具。从最基本的潮流短路分析，电网电压水平，元件热过载计算到复杂电力系统暂态稳定，中短期动态稳定，小干扰稳定与电压稳定分析，直至各种电力系统控制器和稳控装置的设计、调制等，DSATools 可以满足现代电网规划、运行以及控制等各方面的要求。	软件实现电网暂态稳定、设备热稳定安全一体化的安全稳定评估和极限计算，提出预防控制决策策略。能够提高电网规划和调度运行水平，防止电网发生大面积停电事故，有助于制定经济合理的安全运行方式，提高电网运行的安全性和经济性。
		WSAT	风力发电安全水平评估系统(Wind power generation Secure	系统能在风电大规模接入及风能快速变化的情况下，为电

		Assessment Tool, 简称 WSAT) 目标是在当前的电网运行方式下, 结合风电运行和风力发电功率预测信息, 保障当前电网在安全稳定运行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接纳风电。系统通过分析传统发电和风电之间的功率相互调度能力来评估安全风力发电水平,即在满足所有的稳定标准(导则)情况下评估最大风电接纳能力。	网调度评估准确和清晰的电网实时(及预测)状态下的安全状况和各种稳定极限。调度员利用该系统构建的可视化平台, 在线监视电网安全性, 及时掌握电网的稳定状况, 根据提供的电网预防控方案, 及时调整电网运行方式, 防止电网发生大面积停电事故; 运行方式人员使用该系统提供的分析计算工具, 进行深入的电网运行方式优化研究, 制定更加经济合理的电网安全运行方式。
新 能 源 预 测	风力发电功率预测系统	系统适用于各级电网公司调度部门与风电场。系统建立了数据采集-挖掘分析-风能预测-发电功率曲线建模-风功率预测-预测效果后评估等完整风功率分析预测体系, 是风力发电功率预测、分析和工作管理平台。	风力/光伏发电功率预测系统, 实现气象、功率数据的平台集成应用, 提供高精度和强可靠性的发电功率预测结果, 对提高电网公司新能源消纳能力和新能源发电企业运营效率具有重要意义, 满足国家新能源并网管理的要求, 有助于电力调度部门在保障电网安全运行的前提下统筹安排常规能源与风电、光伏发电供应。
	光伏发电功率预测系统	系统适用于各级电网公司调度部门与光伏电站。系统建立了数据采集-挖掘分析-辐照预测-光伏发电功率预测建模-发电功率预测-预测效果后评估等完整的光伏发电功率分析预测体系, 是光伏发电功率预测、分析和工作管理平台。	
咨 询 与 服 务	电力系统分析计算服务	提供新能源接入背景下的新能源出力特性分析、电网消纳能力分析、电网电压安全与稳定分析、电能质量分析等咨询服务。	提供周期性、精准计算服务, 分析把握风、光等新能源发电随机性、间歇性的出力特性和变化规律, 预估新能源消纳对电网的安全稳定运行影响, 提升新能源消纳水平, 促进厂网协调, 实现厂、网侧安全经济运行水平的持续提升。
	新能源发电功率智能预测服务	以国内领先的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分析和工作管理智能服务云平台为基础, 提供定制化发电功率预测、气象资源分析、发电效能综合评估等服务。	基于云平台 and 大数据, 能有效保障发电功率预测结果的高精度和强稳定性, 降低维护成本。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清软创新在组织架构上遵循扁平化平台管理理念。公司总经理负责全面管理，下设运营中心（含财务、人力资源与行政等职能部门）、销售中心与产品中心（含电网与新能源业务部门）。

运营中心是公司所有职能与功能部门的集合，是公司的支撑平台，负责公司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与行政管理工作：其中财务部管理执行公司预算管理、会计核算与资金管理，保证公司在运营中的财务支撑；人力资源部管理执行公司的人才招聘、培训、绩效考核薪酬管理、员工管理等工作，保证公司在运营中的人才供给；行政部负责公司的日常行政事务，保证公司后勤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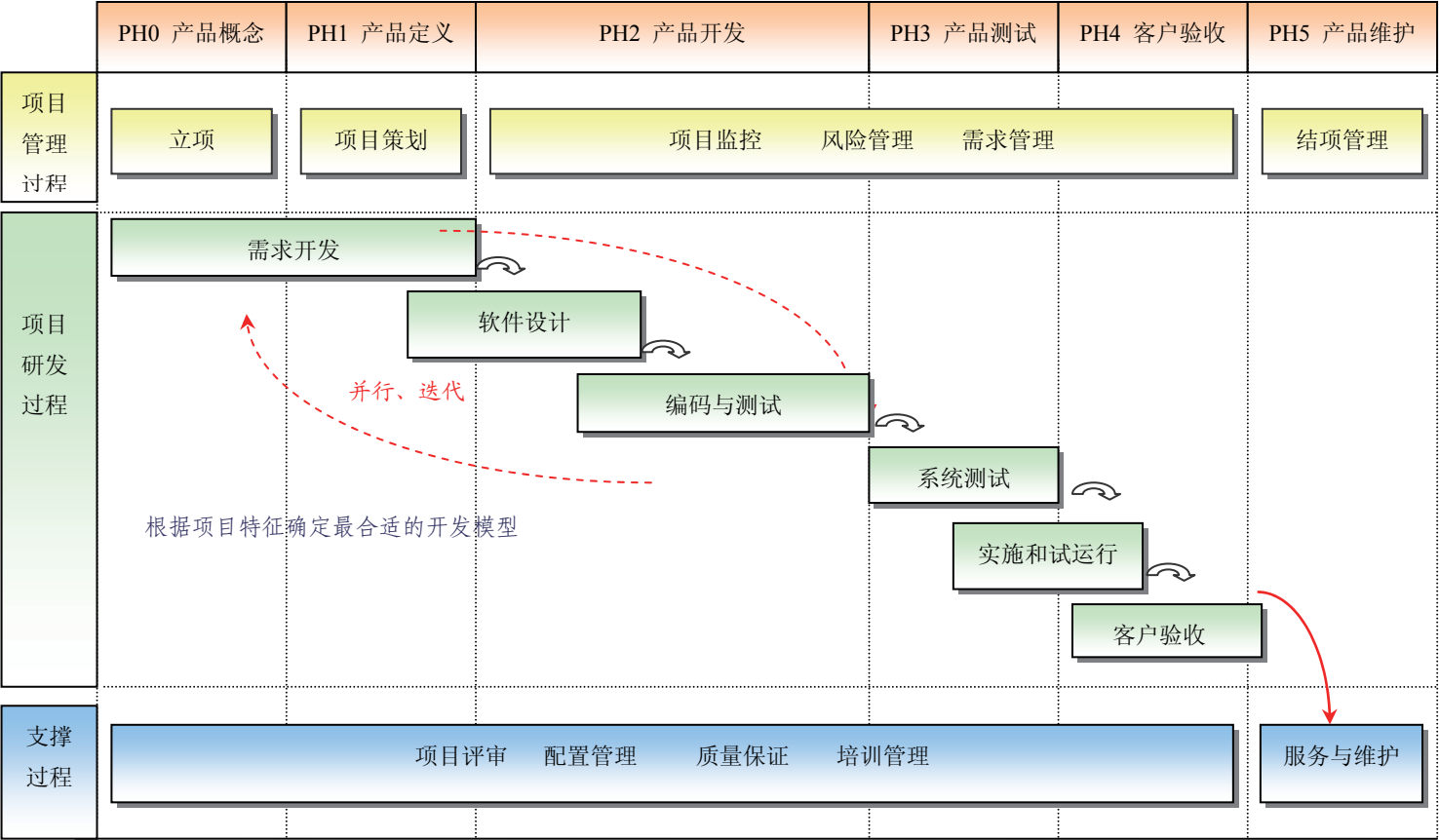
销售中心负责公司销售平台的搭建，组织与实现公司的营销活动，决定公司的营销策略和措施，建立与维护客户关系，对公司整体业绩的实现负责。销售中心的营销活动与决策可实现公司产品市场化，体现其核心竞争力，使公司循环与有序地提升与发展。

产品中心是电网业务与新能源业务工作的建设部门，是核心业务价值的体现。产品中心通过对公司核心业务的研究、规划、设计、研发实现与系统维护，

针对电网业务与新能源业务，实现整体资源整合；同时，从业务研究与设计、产品研发与实现角度，进行工作组织与推进，通过最小成本模式发生并不断迭代方式的生产模式（MVP），组织生产与建设，从而不断加强公司核心产品的竞争力，提升企业内在价值。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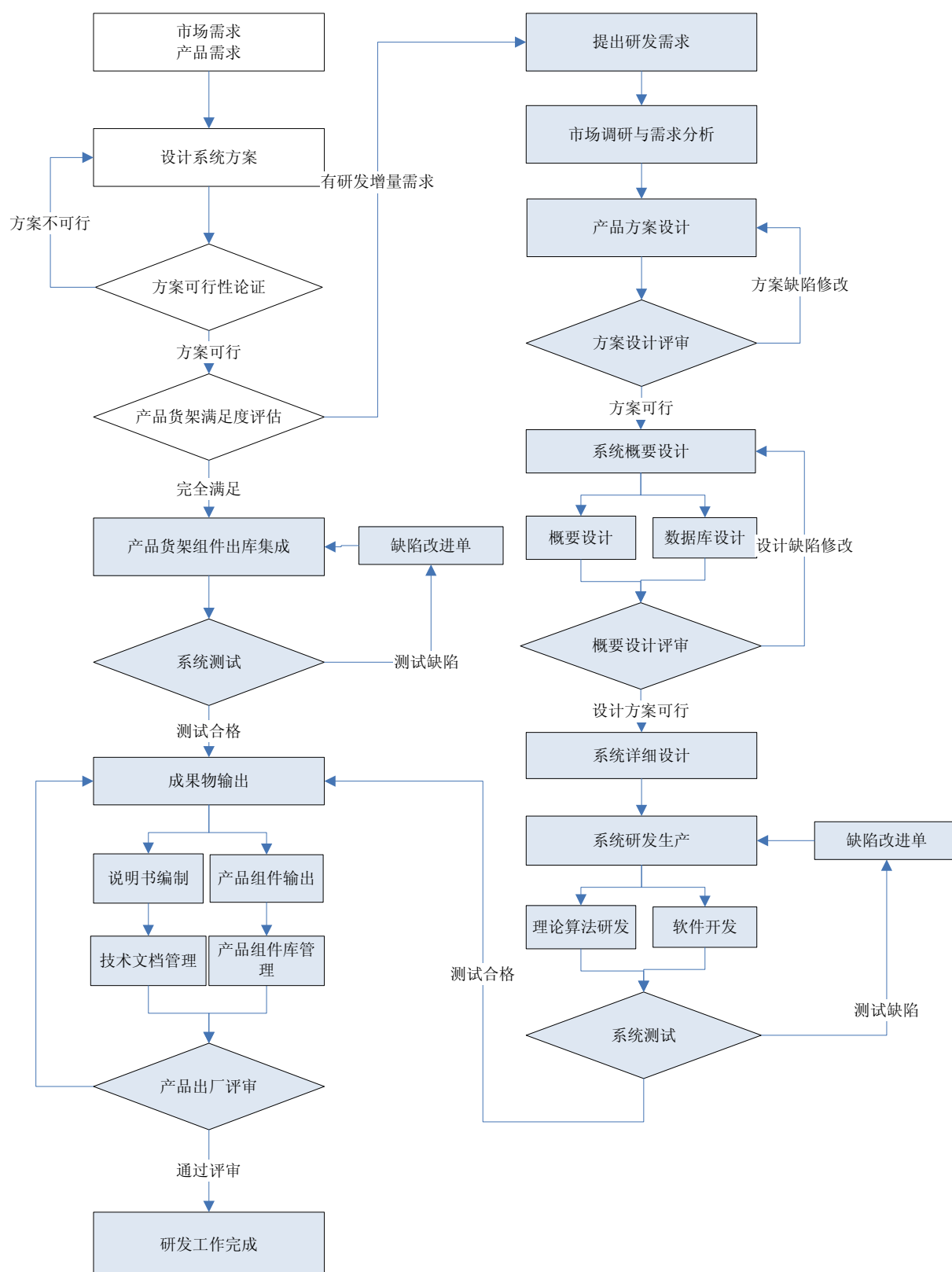
清软创新的产品研发和项目管理的业务总体流程如下图所示。其中研发流程包含：立项、用户需求分析、方案设计、系统设计、系统开发、系统测试、实施与试运行、验收等主要环节。



1、产品研发设计流程

公司立足于自主研发国内领先软件和技术服务产品，以层次式产品货架和技术货架为基础，从产品的平台版本、市场版本和客户版本等不同角度，响应基于不同视角的需求，让产品技术更成熟、产品生命周期更持续、客户需求满足度更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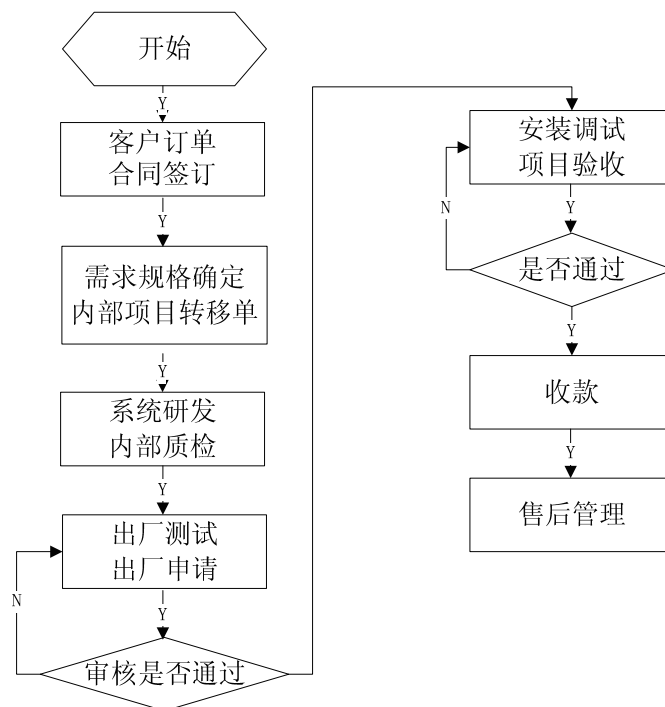
目前，公司采用扁平化的研发管理模式，及时、快速地响应市场需求。在产品实施过程及系统试运行中，根据市场反馈以及用户方在系统使用期间提出的改进意见，快速组织团队、完成调研分析，形成快速原型、并迭代完成产品研发。



2、销售及售后服务流程

根据公司产品性质及商业模式，公司在销售方面主要采取大客户顾问式的销售模式。公司在发展中关注行业趋势，挖掘客户需求，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快速研发。通过一系列市场营运活动，采用 O2O 方式，线上培训与分享，线下研讨与调研，同时结合大客户营销管理理念，形成客户渠道漏斗：从早期普适性产品与服务导入，到中期专业性案例佐证，到后期形成针对性强规范性高的特有产品与服务定制。

在整个销售流程中，普适性产品与服务贯穿始终，将潜在客户群体持续导流到销售渠道中，通过线上专业推广与线下专项调研结合助推客户订单。在这个过程中，通过大客户营销与互联网营销相结合，充分借鉴互联网口碑营销与微信时代传播效率的特点，通过广泛传播和定向沟通，公司精准定位目标客户群体，解决从需求到落单的最后一步，最终完成销售漏斗中的闭环。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产品与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的核心技术包括全面的预测算法库、综合模型技术、自适应预测技术、电力系统运行模拟及应用技术、全电压等级可靠性算法等。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及先进性具体表现如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	技术含量及先进性描述
短期负荷预测系统	短期负荷预测算法库	① 30余种不同技术路线短期负荷预测算法，适用于不同场景； ② 自适应训练机制，实现预测算法的自动优化； ③ 基于映射库技术的相关因素参数标准化，可综合考虑多种因素对负荷的量化影响。
母线负荷预测系统	母线负荷预测算法库	① 20余种不同技术路线母线负荷预测算法，适用于不同类型母线； ② 建立二次预测机制，综合考虑气象、检修、转供等因素影响； ③ 建立基于特征值提取的不良数据辨识与修补策略。
售电市场分析预测系统	售电市场分析预测指标体系	① 建立宏观环境、能源消费、负荷特性、行业分析、地方电厂等多维度市场分析体系，全方位把控市场变化规律； ② 50余种不同技术路线的售电市场预测算法，适用于不同经济形势； ③ 先进综合模型策略，基于虚拟预测技术自动优化预测模型组合模式； ④ 丰富的指标分析、综合评价与可视化展示体系。
典型客户分析挖掘系统	数据挖掘与分析技术	① 建立“宏观-中观-微观”层次式分析体系，形成对电力市场波动原因的深入挖掘； ② 研究业扩报装转化为电量的用电生长曲线和用电稳定周期，准确识别潜在的售电增长点； ③ 剖析不同行业影响因素，通过有针对性精细化预测提高预测水平。
电网规划辅助决策支持系统	调度模拟技术	① 基于业务流程设计的规划决策解决方案； ② 适应多种发电模式下基于运行模拟的电源电网规划方案协调评估； ③ 兼顾经济性、可靠性与抗灾性，涵盖各种典型特大灾害场景库，可实现差异化电网规划； ④ 建立涵盖环保分析、可靠性分析、备用分析、潮流分析、电量分析、电源分析、经济性评估等主题的电力规划评估体系。
规划中长期负荷预测系统	中长期负荷预测算法库	① 建立涵盖序列化预测、相关因素预测等50余种适用于电网规划的预测算法库； ② 对电网运行现状进行综合评估，定位电网薄弱环节； ③ 从规划进度、资金进度等角度形成完备的项目管理流程。
配网规划设计软件	电网可靠性算法	① 实现可靠性与经济性相协调的差异化城市配网规划； ② 基于绘图平台（CAD/GIS）的嵌入式应用，易用性强； ③ 实现配电网技术合理性、网架结构合理性、安全可靠、供电质量及可靠性、配电网维护水平和运行经济性等多主题评估。
购售电交易决策支持系统	交易计划优化决策技术	① 挖掘电力与电量关联关系，基于逐日负荷曲线模拟实现月电量预测； ② 引入负荷、风电等不确定性分析方法，预估系统的电力电量供需裕度、风电消纳能力与运行潜在风险； ③ 多元化、多周期、多目标的交易计划优化决策； ④ 基于机组停备校验的交易计划调整策略； ⑤ 构建购售电效益“日跟踪、周分析、月回顾”的动态跟踪分析方法。
电力市场分析预测咨询	市场分析预测技术	① 有针对性分析地区用电特点，确定关键影响要素； ② 对分析地区重点行业进行上下游链全程追溯，评估未来行业走向； ③ 多种预测方法互相校验，提出合理预测方案。
配网规划	电网可	① 深入当地梳理、调研配电网详细数据，定位配电网存在的现状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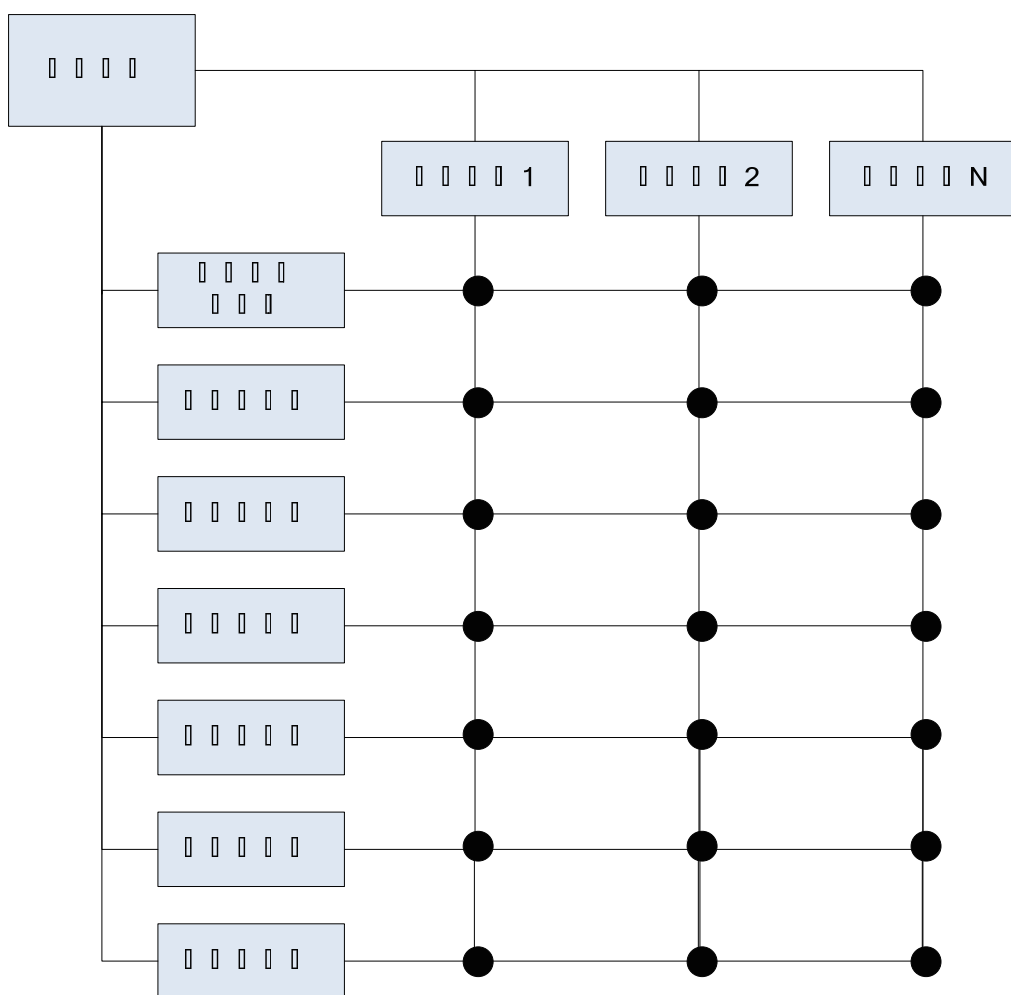
划与可靠性咨询	可靠性算法	② 使各电压等级之间的容量、有功与无功之间的容量比例协调，使供电质量、可靠性及节能降损达到规划目标； ③ 科学评估配网技术合理性、运行安全性、供电可靠性、设备情况与供电情况等，并提出改造措施建议。
WSAT	电压稳定分析算法	① 可实现风机建模和各种电网设备自定义建模； ② 通过风力发电出力变化模拟风力发电不确定性对电网安全的影响； ③ 实现电压稳定分析和暂态稳定分析。
风力发电功率智能预测服务	全地貌特性风功率预测模型	① 提供定制化预测服务，预报风电场未来72小时发电功率变化曲线； ② 预测过程由智能预测云平台和预测专家全程跟进； ③ 涵盖了基于“统计学”和“数值天气预报”进行预测的两类预测方法，可适用与各种地形和地貌特点； ④ 考虑多种因素对风力发电机组的实际功率曲线偏离理论功率曲线的影响，构造风速、风向和发电功率在内的功率曲线矩阵。
光伏功率发电智能预测服务	多时空尺度光伏发电功率预测模型	① 可提供定制化预测服务，准确预报光伏电站未来72h功率变化曲线； ② 预测过程由智能预测云平台和预测专家全程跟进； ③ 建立多输入参数的统计预测模型、考虑云量影响的物理预测模型，以及结合物理、统计方法的混合模型； ④ 据不同天气情况下光伏发电特性，实现全天候多模型预测解决方案。

（二）研发情况

1、研发机构情况

清软创新公司的核心研发理念是：应用基于IPD理念（集成产品研发）的先进产品研发模式，打造国内领先的电力应用软件产品。

针对目前市场情况，公司将研发机构分为电网业务部和新能源业务部，所有研发人员均具有丰富的项目研发经验。公司应用矩阵管理模式高效配置研发资源，用制度化保障关键技术研究、需求分析、方案设计、产品开发等环节的无缝连接。



在集成产品研发（IPD）的研发理念指导下，公司采用扁平化、矩阵式、市场化的研发组织架构。公司根据产品研发任务的特点，采用开放竞选和授权模式确定产品经理，并由产品经理根据专业需求组建项目组（包括：方案设计师、研发工程师、算法工程师、实施工程师、测试工程师等）。通过全方位的客户需求洞察，鼓励研发组织建立用户连接，以MVP（最简化可行产品）为阶段成果物，实现产品的可视化迭代需求分析和迅捷设计研发。

2、研发人员情况

公司目前有研发人员62人，占公司总人数80.52%，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者54人，占比87.10%，硕士及以上学历者14人,占比23.33%。

公司研发人员所涉及专业中，电力系统相关专业人员13人，占比20.97%，均为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计算机、通信及软件开发相关专业人员46人，占比74.19%；其它技术专业人员3人，占比4.84%。同时，主要技术人员分别毕业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西安交通大学、武汉大学、北京理工大学、北京交通大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重庆大学等相关院校，具有优秀的研发及学术背景。

目前，研发人员队伍稳定：核心研发人员服务年限平均在6年以上，并具备50个以上的项目研发和管理经验；同时，技术骨干的服务年限平均在3年以上，并具备10个以上的项目研发和管理经验。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包括刘梅、赵燃、张华铭和郭德华。

刘梅，简历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权变化”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赵燃，简历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张华铭，男，196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7月毕业于北京大学数学系，计算数学专业，硕士学历。1992年7月至1992年12月任北京大学新技术公司工程师；1993年1月至1998年5月任北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1998年6月至2004年4月任北京北佳信息系统有限公司部长；2004年4月至2010年3月任佳能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副经理；2010年4月至2015年6月任有限公司技术部总监；2015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产品中心总工程师。

郭德华，简历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技术团队较为稳定。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刘梅	总经理	550.00	55.00%

报告期内,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4、研发投入情况

为保持公司产品的技术领先优势及满足客户多样化的产品需求，公司一直注重新产品研发投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近两年一期的研发费用投入及其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明细如下：

公司两年及一期研发费用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年份	研发费用总额	公司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5 年最近一期	4,329,317.23	29,896,725.34	43.75
2014 年	12,063,564.03	47,747,421.43	25.27
2013 年	10,838,191.78	38,778,753.23	27.95

5、研发成果

(1)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具体参见本节“（四）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2) 专利技术情况

具体参见本节“（四）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3) 非专利技术情况

具体参见本节“（四）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4) 主要科研成果获奖

自成立以来，公司有21项科技成果获得省部级“科技进步奖”、“科学技术奖”、“科技成果奖”等多种奖励奖项，并被电力行业创新企业评价委员会授予“「EP TOP2012电50」电力行业创新企业50强”荣誉。

获奖项目名称	荣誉	发布日期	发布机构
基于容量利用特征的新型售电市场预测研究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科技成果二等奖	2015 年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电网规划辅助决策关键技术研究、系统开发及应用	湖北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2013 年	湖北省科技厅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EP TOP2012 电 50」电力行业创新企业 50 强	2012 年	电力行业创新企业评价委员会
浙江电网有序调停燃煤机组研究与应用	浙江省电力公司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2011 年	浙江省电力公司
省地一体化的智能短期电力负荷预测系统及工程应用	教育部科技进步二等奖	2010 年	教育部
河北南部电网智能调度计划管理及发电决策控制系统研发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科技成果三等奖	2010 年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
广东节能发电调度发电侧技术支持与信息管理系统	广东省电力公司科技进步一等奖	2009 年	广东电网公司
华北电网母线负荷预测系统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科技	2009 年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

	成果三等奖		
售电市场管理与分析预测系统及应用	中国电力科学技术三等奖	2009 年	中国电力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
广东省节能发电调度发电侧技术支持与信息管理系统	中国南方电网公司科学技术二等奖	2009 年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电网负荷预测系统	山西省电力公司科技进步一等奖	2009 年	山西省电力公司
陕西省电力公司售电市场实时分析预测系统	陕西省电力公司科技进步二等奖	2008 年	陕西省电力公司
基于气象要素和小水电的省地一体化负荷预测管理系统	湖北省电力公司科技进步二等奖	2008 年	湖北省电力公司
福建省电力供需预警系统研究	福建省电力公司科技技术二等奖	2008 年	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一体化电力负荷预测系统	广东电网公司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2008 年	广东电网公司
基于节能发电优化调度的交易计划编制工具研发	广东电网公司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2008 年	广东电网公司
广东电力合约市场需求分析预测系统	广东电网公司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2008 年	广东电网公司
重庆电网一体化负荷预测管理技术支持平台	重庆市电力公司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2008 年	重庆市电力公司
河北南部电网发电计划与负荷预测系统	河北省电力公司科技成果一等奖	2007 年	河北省电力公司
基于 ATM 广域网构建电力市场分析预测系统	天津市电力公司科技进步一等奖	2006 年	天津市电力公司

6、技术储备及研发进度情况

未来两年内公司计划重点研发的技术及进度情况如下图所示：

项目名称	项目投入	主要内容	应用领域	项目进度	项目影响
基于误差规律修正的短期预测模型	研究周期 4~8 个月，研究费用 50 万元。	利用负荷、出力预测误差与预测结果之间的规律建模，修正预测结果。	电网企业、新能源发电企业	30%	提高短期预测精度。
业扩报装与售电量增长关系模型	研究周期 4~8 个月，研究费用 100 万元。	研究业扩报装容量与电量之间的转化周期、转化强度，并进行建模预测。	电网企业	20%	量化业扩报装对电量的影响，提高预测精度。
多级母线负荷的协调预测技术	研究周期 4~8 个月，研究费用 90 万元。	研究基于状态估计的涵盖高中低电压等级的母线负荷结	电网企业	20%	提升地市母线负荷预测的技术水平，有效提升多

		果协调方法。			状态量数据的利用度，提升预测精度。
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模型技术	研究周期 5~10 个月，研究费用 300 万元。	研究中尺度数值天气预报的高精度预测方法；研究风转电误差补偿模型应用。	新能源发电企业	30%	提升风功率预测精度，提升风电场运营水平。
研究全时域多级一体化的电力负荷协调预测方法	研究周期 4~8 个月，研究费用 100 万元。	研究全时域（超短期、短期、中长期）多级（省、地、县）一体化的电力负荷协调预测方法。	电网企业	10%	有效降低电网企业内部负荷预测工作的高协调成本，提升预测周期、数据口径和预测结果协调性。
电量与相关因素关联关系敏感模型	研究周期 4~8 个月，研究费用 90 万元。	对不同类型用户电量与经济、气候、电价等因素的关联关系进行建模研究。	电网企业	10%	挖掘用户用电规律，为定制合理的电价政策提供决策依据。
协整预测模型	开研究周期 4~8 个月，研究费用 50 万元。	利用协整理论，建立经济发展各指标与电力需求间的关系模型，并开展预测。	电网企业	10%	借鉴发达国家或省份发展经验，科学预测本地未来电量发展轨迹。
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关键技术	研究周期 5~10 个月，研究费用 300 万元。	研究多风场关联区域相关性建模方法，实现相关性指标在风功率预测过程的应用。	新能源发电企业	10%	提升风功率预测精度，提升风电场运营水平。

同时，公司将针对现已有技术作进一步完善，主要包括以下 3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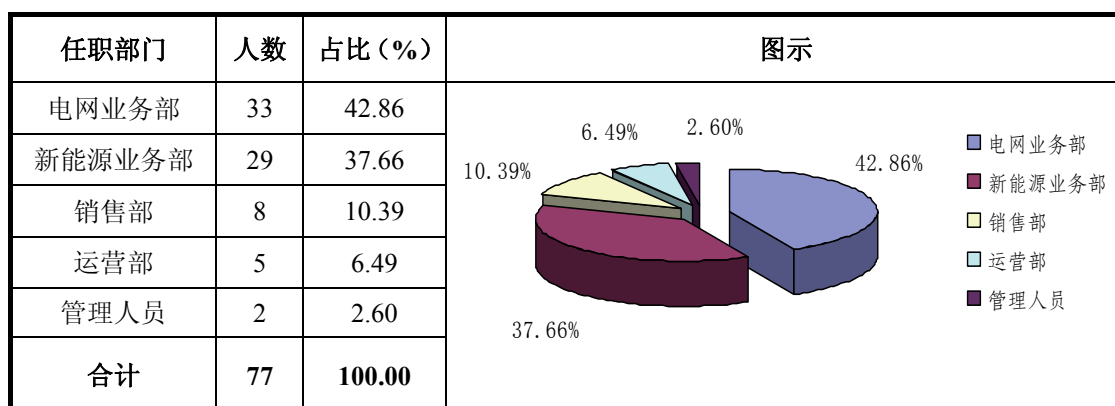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进度
基于小水电特性的短期负荷预测模型研究	对于小水电较多的地区，由于小水电多为径流式，无法蓄能，丰水期对本地负荷影响较大，研究小水电的发电特性，设计适用于多小水电地区的短期负荷预测模型，将有助于提高预测精度。	50%
基于电力市场景气指数的预测模型研究	电力市场景气指数用来反映未来电力需求的走势，探索基于景气指数的电量预测模型，更具有实用价值和指导意义。	40%
光伏发电功率预测关键技术与应用研究	准确分析预测光伏发电功率，需要持续和深入的进行天气情况等预测相关指标的相关关系研究，建立光伏发电量与太阳总辐照量、光伏电池板温度之间的函数关系，优化相关参数。	70%

（三）人员结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员工 77 人，员工结构及人数情况如下：

(1) 岗位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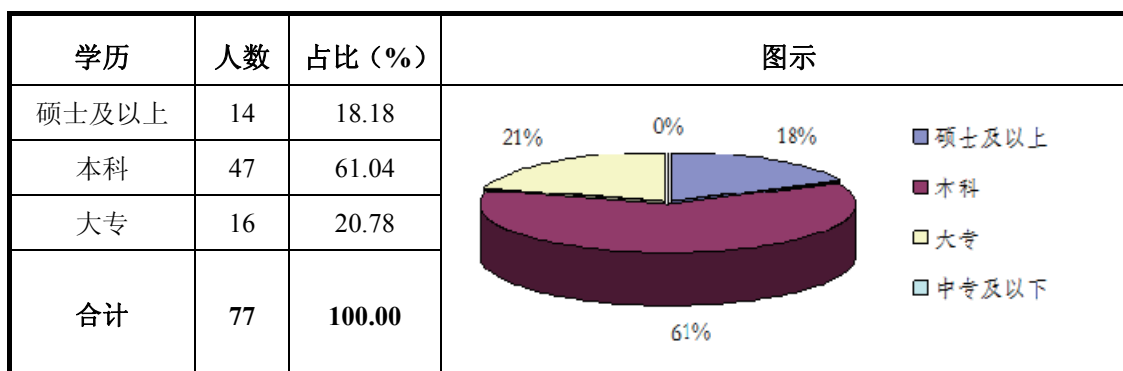
人员岗位结构分析图



公司产品中心员工均有较为丰富的研发经验，能够满足公司技术服务及研发活动专业性的要求；销售部员工主要负责市场开拓，能够满足公司销售业务的工作需求。运营部员工主要负责财务、行政、人力资源方面的工作，能够保证公司的运营机制良好运转。

(2) 学历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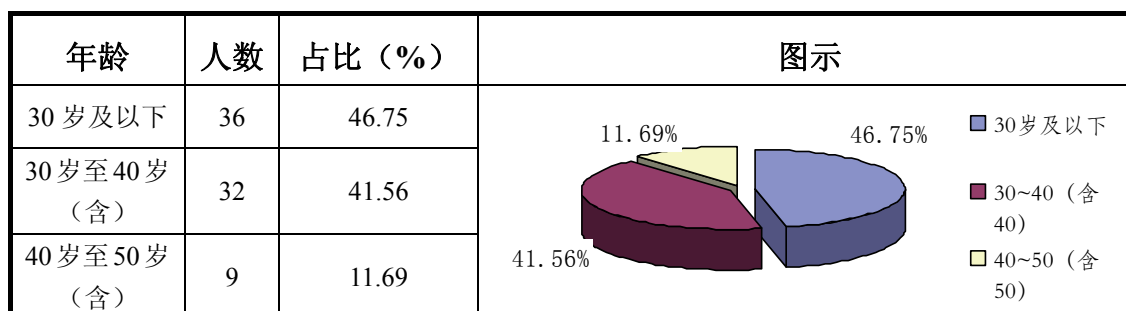
人员学历结构分析图



公司在招聘研发人员时，具有较高教育程度和专业知识要求。

(3) 年龄结构

人员年龄结构分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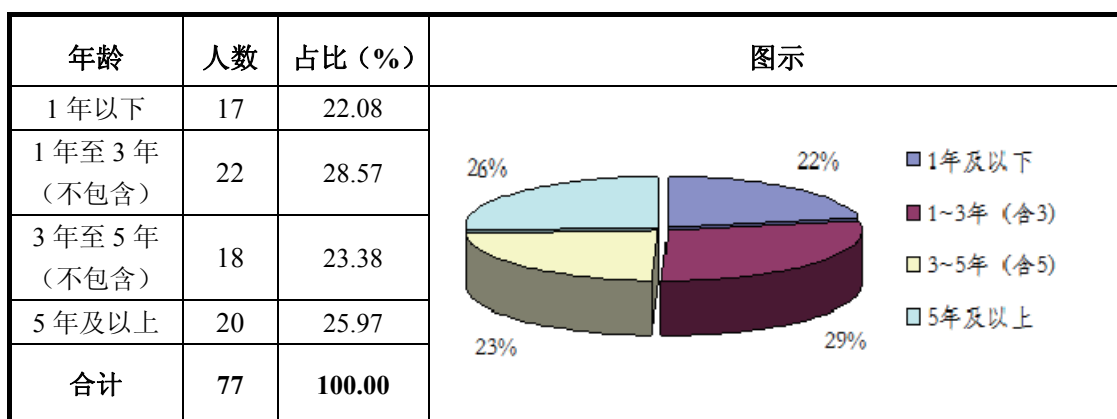


合计	77	100.00	
----	----	--------	--

公司40岁至50岁的员工主要为核心技术人员、技术总监、总工程师等研发人员，具有多年的从业和研发经验；30岁至40岁的员工主要为产品经理、技术研发工程师、方案设计师等，具有较多的项目经验；同时，公司30岁及以下员工占比较大，主要为公司的储备人才；在研发人员招聘时，公司注重人才培养和人才年龄段衔接。

（4）司龄结构

人员司龄结构分析图



公司员工的司龄结构分配合理，大部分员工对公司业务较为熟悉，具有较高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公司人员结构与所处行业、公司的业务类型相匹配、公司的业务模式与公司人员构成组成具有互补性。公司已经根据公司的业务特点配备了与发展相适应的资产和人员。

（四）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已授权或正在申请中的商标。

2、专利技术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正在申请并且已经获得受理的专利技术 10 项，均为原始取得，详见下表：

序号	权利名称	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发明人	取得方式
1	配电系统可靠性算法	201510098132.7	发明专利	2015.03.05	清软创新、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日	原始取得

					照供电公司	
2	一种电网规划方案节能与经济运行评估体系	201510021025.4	发明专利	2015.01.15	清软创新、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电网技术研究中心、南方电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3	基于业扩报装稳定周期的用电生长曲线提取系统和方法	201410800216.6	发明专利	2014.12.18	清软创新、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4	基于容量利用特征的新型电力市场预测系统和方法	201410800218.5	发明专利	2014.12.18	清软创新、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5	基于存量容量与业扩报装特征的售电量预测方法	201410796707.8	发明专利	2014.12.18	清软创新、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6	电力系统中空间负荷预测方法	201410553559.7	发明专利	2014.10.17	清软创新、广东电网公司电网规划研究中心	原始取得
7	基于农历日期的节假日负荷预测方法	201410536033.8	发明专利	2014.10.11	清软创新、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8	电力系统中预测结果多级协调方法	201410554509.0	发明专利	2014.10.17	清软创新、贵州电网公司电网规划研究中心	原始取得
9	一种电力规划技术协作与动态智能管理系统	201410404531.7	发明专利	2014.08.15	清软创新、国家电网公司、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原始取得
10	基于数据库的BPA数据分布式管理的方法	201310471335.7	发明专利	2013.10.11	清软创新、广西电网公司	原始取得

注¹：根据我国《专利法》，发明专利保护期限为20年，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注²：依据《专利法》第八条的规定：两个以上单位或者个人合作完成的发明创造、一个单位或者个人接受其他单位或者个人委托所完成的发明创造，除另有协议的以外，申请专利的权利属于完成或者共同完成的单位或者个人；申请被批准后，申请的单位或者个人为专利权人。第十五条规定：专利申请权或者专利权的共有人对权利的行使有约定的，从其约定。没有约定的，共有人可以单独实施或者以普通许可方式许可他人实施该专利；许可他人实施该专利的，收取的使用费应当在共有人之间分配。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行使共有的专利申请权或者专利权应当取得全体共有人的同意。清软创新与合作方均签订了委托研发合同，涉及第三方共同研发的也均签署了三方合作协议，合同中明确约定研发后的技术需申请专利，申请人为专利共有人。因此，上述正在申请专利若获得最终授权，权利归属不存在潜在的纠纷。但目前专利权归属处于不确定的状态，不排除存在最终专利权未获得的风险。且双方未就专利权行使签署书面协议，因此不能排除双方获得专利权后，就专利权的行使产生纠纷。同时，以上专利对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存在重大影响，公司目前的核心技术均系自主研发，因此潜在的权属纠纷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3、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共有 51 项软件著作权，均为原始取得。其中，著作权人为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的软件著作权共计 42 项，著作权人为清软创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的软件著作权共计 9 项。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1) 清软创新

序号	权利名称	登记号	权利范围	首次发表日期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
1	清软创新电力市场分析预测系统 V1.0	2006SRBJ0522	全部权利	2005.12.25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	清软创新负荷预测分析管理系统 V1.0	2006SRBJ0523	全部权利	2005.12.28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3	清软创新电网母线负荷分析预测系统 V1.0	2008SRBJ0863	全部权利	2008.01.20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4	清软创新配电网动态分析评估系统 V1.0	2008SRBJ0893	全部权利	2008.01.20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5	清软创新电网节能发电调度辅助决策支持系统 V1.0	2008SRBJ0891	全部权利	2008.01.30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6	清软创新电力市场动态分析评估系统 V1.0	2008SRBJ0889	全部权利	2008.02.01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7	清软创新电网调度中长期负荷分析预测系统 V1.0	2008SRBJ0887	全部权利	2008.02.25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8	清软创新电力规划辅助决策支持系统 V1.0	2008SRBJ0884	全部权利	2008.02.25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9	清软创新售电市场管理与分析预测系统 V1.0	2009SRBJ5474	全部权利	2009.06.10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10	西北电网节点负荷相关性分析系统	2009SR052490	全部权利	2009.09.11	西北电网有限公司；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11	华北电网基于机器学习机制的母线负荷自动预测软件	2009SR060442	全部权利	2009.10.30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12	电网动态安全分析系统 V1.0	2009SRB J1460	全部 权利	2009.11.25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13	备调负荷预测系统 V1.0	2011SR7 5982	全部 权利	2010.04.07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14	清软创新气象信息 采集管理系统 V1.0	2010SRB J4049	全部 权利	2010.05.12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15	清软创新电力市场 分析预测系统 V2.0	2010SRB J5697	全部 权利	2010.08.20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16	清软创新负荷预测 分析管理系统 V2.0	2010SRB J5696	全部 权利	2010.08.20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17	清软创新调度管理 系统 V1.0	2010SR0 60599	全部 权利	2010.09.15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18	清软创新典型客户 分析系统 V1.0	2011SRB J2579	全部 权利	2011.02.28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19	清软创新可调能力 预测与电力平衡动 态管理系统 V1.0	2011SRB J2624	全部 权利	2011.03.15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20	清软创新中长期发 电计划系统 V1.0	2011SRB J2621	全部 权利	2011.03.31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21	清软创新风力发电 安全水平评估系统 V1.0	2012SR1 03870	全部 权利	2012.09.20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22	清软创新调度生产 可视化软件 V1.0	2012SR1 04274	全部 权利	2012.09.20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23	清软创新配电网负 荷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2SR1 16300	全部 权利	2012.09.20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24	清软创新短期风功 率预测系统 V1.0	2012SR1 16478	全部 权利	2012.09.20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25	清软创新配电网评 估规划软件 V1.0	2012SR1 15829	全部 权利	2012.09.25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26	清软创新碳流监测 与低碳效益分析系 统 V1.0	2013SR0 92621	全部 权利	2013.07.02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27	清软创新电网交易 购售电辅助决策与 评估系统 V1.0	2013SR1 23583	全部 权利	2013.07.30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28	清软创新供配电系 统在线监测及能效 评估系统 V1.0	2013SR1 04738	全部 权利	2013.08.09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29	清软创新电网运行 风险评估及辅助决 策系统 V1.0	2013SR1 22963	全部 权利	2013.08.30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30	清软创新生产管理 系统 V1.0	2013SR1 13370	全部 权利	2013.10.18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31	发电机及其控制系 统参数管理平台 V1.0	2013SR1 30538	全部 权利	未发表	广西电网公司；北 京清软创新科技 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32	楼宇配电能效分析 软件 V1.0	2013SR1 38173	全部 权利	2013.11.22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33	供配电损耗及负荷 优化模型软件 V1.0	2013SR1 38170	全部 权利	2013.11.22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34	调度计划及安全校 核软件 V1.0	2013SR1 43579	全部 权利	2013.11.29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35	清软创新风电运行 风险评估系统 V1.0	2014SR1 28056	全部 权利	2014.04.03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36	贵州规划中长期负 荷预测系统 V1.0	2014SR1 27980	全部 权利	2014.05.15	贵州电网公司电 网规划研究中心；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37	南方电网节能与经 济运行分析系统 V1.0	2014SR1 70661	全部 权利	2014.06.30	南方电网科学研 究院有限责任公 司；北京清软创新 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38	电压无功优化系统 软件 V1.0	2014SR1 35918	全部 权利	2014.07.25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39	基于负荷结构解析 的母线-系统负荷预 测与分析系统 V1.0	2014SH1 79478	全部 权利	2014.08.05	中国南方电网有 限责任公司；北京 清软创新科技有 限公司	原始 取得
40	清软创新能量管理 系统 V1.0	2014SR1 65266	全部 权利	2014.08.29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41	电网调度控制系统 V1.0	2014SR1 80029	全部 权利	2014.09.25	北京清软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42	含间歇式电源接入 的电网协调规划计 算分析软件 V1.0	2014SR1 94471	全部 权利	2014.11.25	清华大学；北京清 软创新科技有限 公司	原始 取得

(2) 清软电力

序号	权利名称	登记号	权利 范围	首次发表 日期	著作权人	取得 方式
1	清软创新地方电厂 管理系统 V1.0	2009SRB J1505	全部 权利	2008.12.15	北京清软创新电力 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2	清软创新日发电计 划管理系统 V1.0	2009SRB J1502	全部 权利	2009.01.20	北京清软创新电力 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3	清软创新售电市场深度挖掘与分析系统 V1.0	2009SRBJ5666	全部权利	2009.04.20	北京清软创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4	清软创新中长期发电计划系统 V1.0	2009SRBJ5667	全部权利	2009.05.11	北京清软创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5	清软创新电网预警系统 V1.0	2009SRBJ5668	全部权利	2009.05.25	北京清软创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6	清软创新检修优化决策支持系统 V1.0	2009SRBJ5675	全部权利	2009.06.09	北京清软创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7	电网安全稳定预警与预防控制辅助决策系统 V1.0	2010SRBJ1461	全部权利	2009.11.20	北京清软创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8	清软创新电力系统安全分析软件 V1.0	2011SR099887	全部权利	2011.01.27	北京清软创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9	清软创新电网可靠性评估软件 V1.0	2011SR091396	全部权利	2011.11.07	北京清软创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注：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第十四条规定：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 50 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但软件自开发完成之日起 50 年内未发表的，本条例不再保护。

4、非专利技术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有非专利技术一项，取得方式为继受取得。该技术是原所有权人公司总经理刘梅女士自主研发取得，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来源	取得方式	实现功能及创新点
1	电力市场分析预测系统平台技术	自主研发	继受取得	该技术是以先进的电力市场需求分析与预测理论为核心，基于计算机、网络通信、信息处理技术及安全管理模式的综合应用系统技术。其将建立以全国/网/省/市电力公司为核心的网络化的电力市场分析预测中心，为电力系统各部门进行详尽的市场分析和高质量的需求预测提供灵活的操作平台。该技术为高新技术成果。

注：原所有权人刘梅毕业于清华大学电力系统及自动化专业，为电力系统负荷预测领域专家，其论文、论著被广泛引用，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其个人简历请参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权变化”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根据其在研发此非专利技术时所任职公司出具的相应权属证明资料，证明该非专利技术系原所有权人刘梅女士自主研发取得；并且在刘梅女士离职时，双方已经就相关资产和权利的权属进行了明确的划分，确定刘梅女士享有“电力市场分析预测系统平台技术”的所有权和处分权，不属于职务发明，该非专利技术的权属明确并无瑕疵；同时，该作品在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之前就已形成，与有限公司亦不存在权属纠纷。

运营期内，公司不断改进和完善该非专利技术，并通过该技术的核心架构、核心算法、预测技术和平台组件等的使用，自主研发了短期负荷预测系统、售电市场分析预测系统、规划中长期负荷预测系统、母线负荷预测系统等公司核心产品。目前，以该非专利技术为基础的自主研发系统已经成为市场覆盖率最大、客

户评价最高的技术产品。其中短期负荷预测系统实现了在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等 29 家网省级单位和 200 余家供电局级单位的推广和应用；售电市场分析预测系统实现了 28 家网省级单位和 200 余家供电局级单位的推广和应用；规划中长期负荷预测系统实现了 19 家网省级单位、100 余家供电局级单位和 10 余家科研院所的推广和应用；母线负荷预测系统实现了在 19 家网省级单位和 100 余家供电局级单位的推广和应用。

5、网络域名表

序号	域名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日期	所有者
1	www.tsingsoft.com.cn	京 ICP 备 05077426 号-1	2008 年 3 月 20 日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2	www.tsingsoft.cn	京 ICP 备 05077426 号-1	2009 年 4 月 22 日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五）公司取得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及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证书	资质主体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证日期
1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证书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Z3110020140416	三年	2014.9.19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GR201411001734	三年	2014.10.30
3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京 R-2013-1599		2013.12.20
4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京 R-2005-0233		2005.07.15
5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北京清软创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京 R-2009-0201		2009.06.01

（六）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产品不属于特许经营产品，无特许经营权。

（七）主要生产设备及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系轻资产知识型企业，固定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低。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固定资产类型为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其中电子设备主要为生产设备（详见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运输工具主要包括汽车两辆，办公设备主要包括办公家具、投影机、音响设备、相机、手机等。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成新率(%)
电子设备	3;5	1,537,163.32	919,729.11	617,434.21	40.17
运输工具	4;10	1,133,500.00	611,597.41	521,902.59	46.04
办公设备	3;5	973,144.55	422,097.40	551,047.15	56.63
合 计		3,643,807.87	1,953,423.92	1,690,383.95	46.39

目前，上述固定资产均市场供应充分，其更新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同时，根据上述设备计提折旧的年限、成新率与计提折旧的对比情况显示，上述设备计提折旧的年限、成新率与计提折旧情况基本相符，不存在少计或多计折旧的情况。

2、主要生产研发设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研发设备为电子设备，包括电脑 2 台、笔记本电脑 50 台、服务器 14 台，工作站 10 台，总账面原值 1,257,429.16 元，均不存在被抵押情况。

由于公司属于技术型生产企业，所使用设备更新速度较快，计提折旧年限较短，且上述设备多为几年前购置，因此报告期末净值较小、成新率较低；目前，主要生产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未产生因生产设备使用状况不良而影响研发和产品质量的问题，公司报告期末生产设备成新率较低的现象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八）产品质量控制

1、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 2007 年 5 月通过北京兴国环球认证有限公司的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为公司的质量管理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按照 GB/T19001-2000 idt 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要求》，依据国际标准（IEC 标准）、国家标准和电力行业标准等，公司建立了《清软创新质量手册》和项目标准化流程文件，从而保证各项指标均高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应用使企业可持续发展、体系可持续改进，从而向客户提供满足其要求的产品和服务。

2、质量保障措施

公司按照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严格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更为严格的企业标准，保证产品质量。

公司在研发各环节均有质量控制要素：在需求分析环节，针对《需求规格说明书》进行组织评审；在方案设计环节，针对《系统 UI 及原型》进行组织评审；在系统设计环节，针对《概要设计说明书》、《数据库设计说明书》等成果物进行组织评审；在系统研发环节，进行《研发规范符合度》的检查；另外，每条业务线下均设有专门质控人员，进行软件系统测试及出厂测试。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结构

公司的主要产品和服务为软件的销售和面向客户的技术服务和技术开发。各期产品和服务的销售收入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技术服务收入	7,487,498.89	75.66	26,359,799.18	55.21	14,618,492.75	37.70
技术开发收入	416,431.56	4.21	6,549,194.90	13.72	12,920,858.33	33.32
软件收入	1,909,034.21	19.29	14,504,495.73	30.37	10,718,034.63	27.64
硬件收入	83,760.68	0.84	333,931.62	0.70	521,367.52	1.34
合计	9,896,725.34	100.00	47,747,421.43	100.00	38,778,753.23	100.00

关于公司业务构成的具体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之“（二）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客户为电网类客户和新能源发电类客户，主要包括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及其下属省、地市电力公司、电力规划设计院、电力经济技术研究院和电力科学研究院以及风电场。

2015 年 1-3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比(%)
1	北京科东电力控制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1,482,264.15	14.98
2	国家电网公司华北分部	1,340,566.04	13.55
3	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	750,943.40	7.59
4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635,773.58	6.42
5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598,290.60	6.05
合计		4,807,837.77	48.59

2014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比(%)
1	北京科东电力控制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5,233,125.00	10.96
2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4,582,905.98	9.60
3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3,275,810.38	6.86
4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958,064.90	6.20
5	江苏省电力公司	2,909,250.72	6.09
合计		18,959,156.98	39.71

2013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比(%)
1	安徽南瑞继远软件有限公司	5,569,445.90	14.36
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4,034,595.91	10.40
3	广西电网公司电力调度控制中心	3,019,500.00	7.79
4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	2,670,360.00	6.89
5	北京市电力公司	1,798,736.43	4.64

合计	17,092,638.24	44.08
----	---------------	-------

公司 2015 年 1-3 月，2014 年、2013 年前五名客户占公司销售收入比重分别为 48.59%，39.71%、44.08%，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占比较小，且申报期内前五名客户处于变化中，因此不存在对某单一客户严重依赖的情况。

另外，以上客户与公司均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其占有权益。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情况

公司属轻资产自主研发型科技企业，主营业务为软件产品开发、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支出主要系研发过程所涉及的外协研发部分支出。

2015 年 1-3 月，公司前五大采购金额及所占采购总金额的比例为：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
1	武汉海瑞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28.95
2	丁磊	140,000.00	27.02
3	济南鸿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00	23.16
4	武汉华工先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6,200.00	8.92
5	北京天下同根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5.79
合计		486,200.00	93.84

2014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
1	北京清大华远咨询有限公司	3,730,000.00	31.15
2	北京水木源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850,000.00	15.45
3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	1,500,000.00	12.53
4	北京达鹏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10,000.00	6.76
5	北京东和盛世科技有限公司	667,400.00	5.57
合计		8,557,400.00	71.46

2013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 (%)
1	北京鸿震天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26.39
2	北京恒日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12,200.00	19.57
3	北京清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8.80
4	北京旭日风采科技有限公司	308,000.00	5.42
5	北京融清利华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	4.04
合计		3,670,200.00	64.22

此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偶发性交易，属于研发过程需求导致的正常支出，双方通过技术服务合同的签订明确技术成果的归属问题及有关利益的分配方式，没有损害任何一方的利益。此外，目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其占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对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采购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情况。

序号	对方单位	合同名称	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情况
1	北京清大华远咨询有限公司	购售电交易结算技术支持与咨询服务合同	273	2014.06	正在履行
2	北京水木源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光伏运行监测、预测及考核综合管理平台开发	185	2014.02.28	正在履行
3	北京清大华远咨询有限公司	电力电量平衡与购售电效益评估	100	2014.01.01	正在履行

2、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销售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情况。

序号	对方单位	合同名称	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情况
1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厂站节能发电调度优化研究	88	2014.11.26	正在履行
2	广西电网公司电力调度控制中心	广西电网母线负荷分析预测管理系统研究开发	89.8	2014.9	正在履行
3	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	购买 Powertech Labs Inc.电力系统安全分析 DSA 软件项目合同	79.6	2014.07.30	正在履行

注：报告期内，披露标准和具体合同标准为：单个销售合同总金额在 75 万以上的合同，单个采购合同总金额在 100 万以上的合同。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力系统智能优化决策应用软件产品的研发和销售、技术咨询服务等。公司主要客户群体包括两类：第一类为电网公司客户，主要包括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及其下属省、地市电力公司、电力规划设计院、电力经济技术研究院和电力科学研究院；第二类为新能源发电厂客户，主要包括风电场和光伏电站。根据客户群的不同，公司采用不同的商业模式。

（一）电网业务的商业模式

电网业务通过软件销售和咨询服务为电网公司提供智能决策。公司凭借深厚的电力专业研究基础、较高的研发投入和强大的研发团队，开发出多项相关专利、软件著作权、非专利技术，并利用这些关键要素生产出国内领先水平的细分市场占有率较高的短期负荷预测系统、售电市场分析预测系统等产品。公司通过公开竞标方式，与电网客户，如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等，签订软件销售和咨询服务合同；同时，通过方案设计、产品研发、实施、安装调试、用户培训等，为用户提供电网运营智能决策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在 65% 左右，略高于同行业毛利率。

公司综合毛利率高于同行业主要是由于：

- ① 公司坚持产品领先战略，产品有较高的知识附加值，定价高于同业水平；
- ② 以业内领先的自有知识产权核心技术为基础，形成产品序列化，构建成熟的产品货架。所有销售项目均来自产品货架，使得项目以成熟度较高的产品为框架附加较少的二次需求，从而降低研发费用，获取较高毛利率。
- ③ 客户群对公司产品认知度较高，在业内具有口碑相传的特性，因此有效降低销售费用。
- ④ 公司毛利率较高的产品在综合电网业务中占比较大，产品结构同行业公司有所不同。

公司电网业务的盈利模式可以概括为：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业界领先的软件与服务产品，通过规模化的产品市场推广策略，通过公开竞标方式获取电网公司软件采购与咨询服务合同，通过产品货架组织、设计、研发、项目实施、安装调试、用户培训和竣工验收等业务流程的实施，为用户提供电网运营智能决策解决方案。在项目质保期内（一般为 1-3 年），公司为用户提供系统维护、产品升级、数据接口等服务，并收取技术服务费，从而实现收入与盈利。客户一般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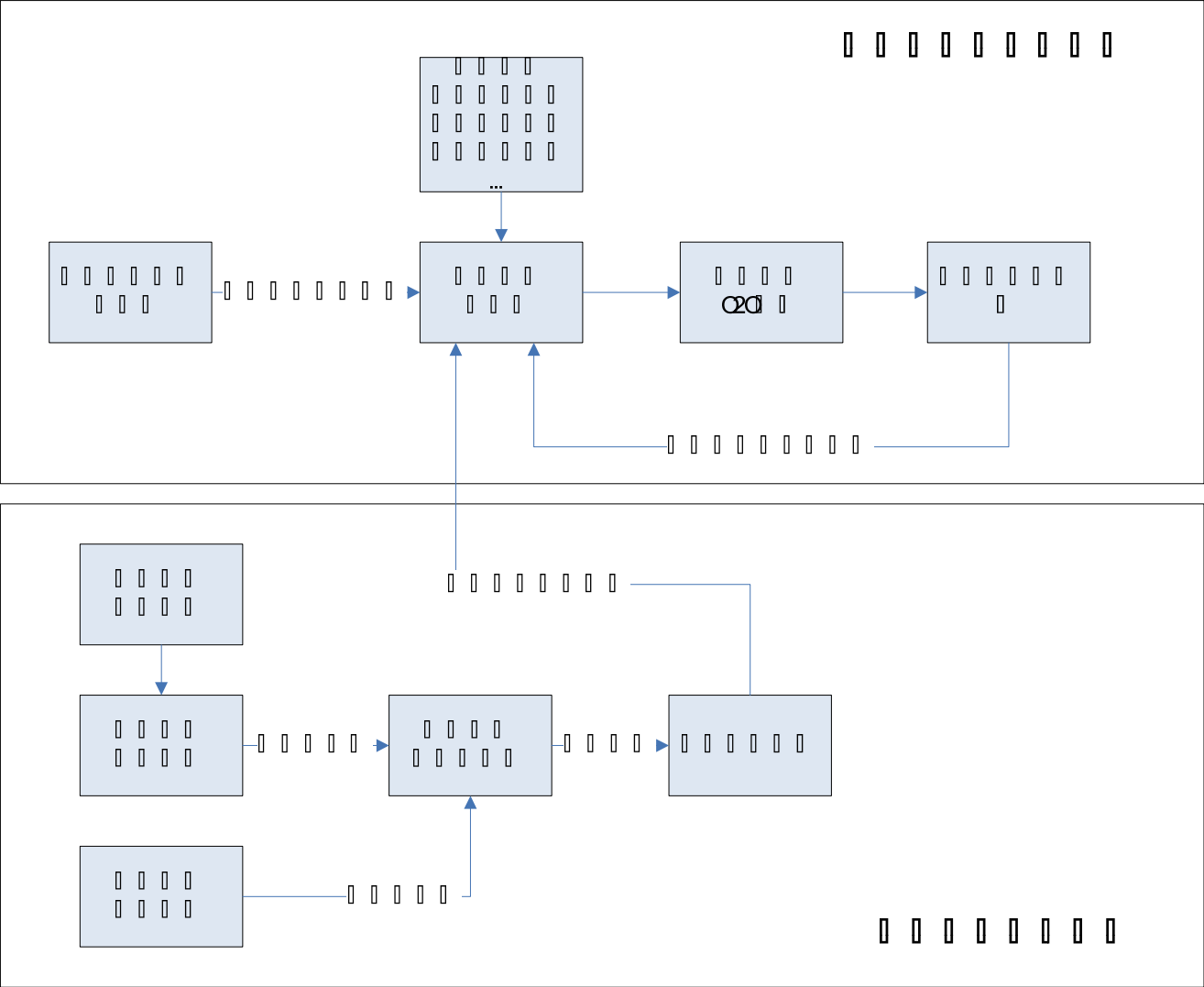
用预付款、到货付款、验收付款和质保尾款的方式支付款项，在质保期结束后，客户需购买公司的后续维护服务。

（二）新能源业务的商业模式

新能源业务采用“互联网+新能源”的创新型商业模式，以最优性价比的新能源发电功率智能预测服务，为新能源发电企业（风电场和光伏电站）提高盈利能力；同时，通过互联网优势，让不同地域范围内的新能源发电厂之间实现关键决策信息共享，从而构建连接全国的智慧新能源预测服务和虚拟运营平台，并将以新能源服务云平台为基础，实现其它高利润服务产品的逐步导入。通过以云平台为基础提供智能预测服务模式的应用，公司改变了业内软件和系统集成销售为主的商业模式，有效降低单项目成本投入，并随着客户数增多，形成可复制的规模效应。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业务盈利模式可以概括为：采取“导流+高利润”的互联网创新商业模式，基于云平台和大数据，为风电场、光伏电站提供发电功率预测等刚需、高频的智能决策服务。公司与新能源电厂每年签订相关服务合同，提供服务频次一般为日，付款方式采用预付费模式。

公司的商业模式如下图所示：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行业基本情况及分类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系统智能优化决策软件及其相关咨询业务、新能源发电功率智能预测云平台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 I65 类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 I65 类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与信息服务行业（17）。在应用领域，公司属电力信息化行业。

2、监管体制、法律法规及政策

(1) 行业监管机构及行业协会

监管机构/协会	职能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负责研究拟定电力工业的行业规划、行业法规和经济技术政策，组织制定行业规章、规范和技术标准，实施行业管理和监督，提出有关电、热价格政策方面的意见，指导农村电气化和小电网建设规划的工作；
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	是国务院直属事业单位，根据国家授权履行电力监管职责，制定电力市场运行规则，监管市场运行；根据市场情况向政府价格主管部门提出调整电价建议；监督检查电力企业生产质量标准，颁发和管理电力业务许可证；处理电力市场纠纷；负责监督社会普遍服务政策的实施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于 1988 年由国务院批准成立，是以全国电力企事业单位和电力行业组织为主体，包括电力行业企业、组织自愿参加的、自律性的全国性行业协会组织。其职能包括：提出对电力行业的改革与发展的政策和立法建议，参与指定电力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行业准入条件和体制改革工作；组织和参与行业产品、资质认证，科技成果的评审与新技术和新产品的鉴定与推广等。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委托，对各地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负责软件产品登记认证和软件企业资质认证工作；订立行业行规行约，约束行业行为，提高行业自律性；协助政府部门组织制定、修改本行业的国家标准和专业标准以及本行业的推荐性标准等。此外，软件著作权登记管理的部门是国际版权局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和中国软件登记中心。专利权申报登记管理的部门是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

(2) 行业相关法律法规

计算机软件行业必须遵循的相关法律法规如国务院发布的《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办法(试行)》、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软件产品管理办法》等；

电力信息化行业必须遵循的相关法律法规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电网调度管理条例》、《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国家能源局（国能新能 177 号）发布的《风电场功率预测预报管理暂行办法》等、国家经贸委发布的《电力行业标准化管理办法》以及相关配套的电力行政规章和地方性电力法规；

同时，需遵守国家标准如《地区电网调度自动化系统》（GB/T 13730-2002）、《大型风电场并网设计技术规范》等；行业标准如《地区电网调度自动化功能规范》（DL/T 550-1994）、《配电自动化系统功能规范》（DL/T 814-2002）、《配电网自动化系统远方终端》（DL/T 721-2000）、《电能量远方终端》（DL/T 743-2001）、《农村电网自动化及通信系统技术导则》（Q/GDW126-2005）、《采用配电线载波的配电自动化》（DL/T 790 系列标准，idt IEC 61334）等、国家电

网公司信息化建设技术路线——“SG186 工程标准规范体系”等；

（3）行业相关政策

① 电力信息化行业

行业主管部门出台的政策主要有：国家发改委下发的发改能源〔2003〕469 号文《国家发改委关于加强用电侧管理的通知》、国家发改委、国家电监会下发的发改能源〔2004〕939 号文《加强电力需求侧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原国家经贸委下发的国家经贸委 30 号令《电网和电厂计算机监控系统及调度数据网络安全防护的规定》、电监会下发的电监会 5 号令《电力二次系统安全防护规定》、国家电网公司发布的《关于加强电力需求侧管理的实施办法》、原国家电力公司发布的《10kV 配网自动化发展规划要点》等。

在国家战略规划层面，2006 年 2 月，国务院发布《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提出“重点研究开发大容量远距离直流输电技术和特高压交流输电技术与装备，间歇式电源并网及输配技术，电能质量监测与控制技术，大规模互联电网的安全保障技术，西电东输工程中的重大关键技术，电网调度自动化技术，高效配电和供电管理信息技术和系统。”

2010 年 9 月，国家电网公司发布《国家电网公司“十二五”电网智能化规划》，提出“努力实现我国电网从传统电网向高效、经济、清洁、互动的现代电网的升级和跨越，积极促进清洁能源发展”。

2011 年 6 月，国家能源局（国能新能 177 号）发布《风电场功率预测预报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所有并网运行的风电场均应具备风电功率预测预报的能力；所有已并网运行的风电场应在 2012 年 1 月 1 日前建立起风电预测预报体系和发电计划申报工作机制，并开始试运行；

2013 年 2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鼓励产业包括：继电保护技术、电网运行安全监控信息技术开发与应用，分布式供电及并网技术推广应用等。

②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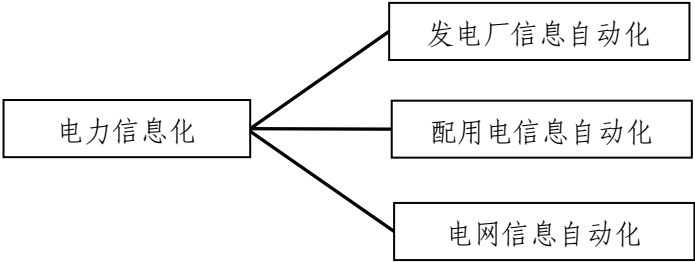
与软件研制和生产相关的规定与政策主要有：国务院“国发〔2000〕18 号”《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信息产业部的“信部联产〔2003〕968 号”《软件企业认定标准及管理办法（试行）》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令第 5 号《软件产品管理办法》、《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

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等，明确在财务政策、投融资政策、研究开发政策、进出口政策、人才政策、知识产权政策、市场政策、政策落实等方面对软件行业进行大力扶持。

（二）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

1、电力信息化行业发展概述

电力信息化是指电子、计算机、网络等信息技术在电力工业规划、设计、施工、发电生产、输电、变电、配电、电网调度、供电营销、物资及管理各个环节应用的统称，是电力工业在电子信息技术下游传统工业向高度集约化、高度知识化、高度技术化工业转变的过程。电力信息化可以分为电网信息自动化、配用电信息自动化和发电厂信息自动化，电网信息自动化主要应用于输电和变电环节，配用电信息自动化主要应用于配电和用电环节，发电厂信息自动化主要应用于发电环节。



2、电力信息化行业发展现状

我国电力信息化最早起源于 20 世纪 60 年代，开始主要应用在发电厂和变电站自动监测、控制方面；80-90 年代，信息化进入电力系统专项业务应用，即进入了电网调度自动化、电力负荷控制、计算机辅助设计、计算机仿真系统等应用；90 年代后，信息技术应用进一步发展到综合应用和高级应用，实现辅助决策与管理信息化，建立了各专业、各级企业的高级应用系统和管理信息系统。

从单项目向整体性、综合性高级应用发展，从局部应用发展到全局应用，从单机运行发展到网络运行。当前我国电力系统的规划设计、基建、发电、输电、供电等各环节均有信息技术的应用。

目前，电力调度自动化的各种系统，如SCADA、AGC、EMS等均已建成。省电力调度机构全部建立了SCADA系统。电网的三级调度 100%实现了自动化。综之，对于电力企业而言，提高电力调度自动化水平、提高电网运行质量是信息化建设的重点方向。

3、电力信息化行业规模及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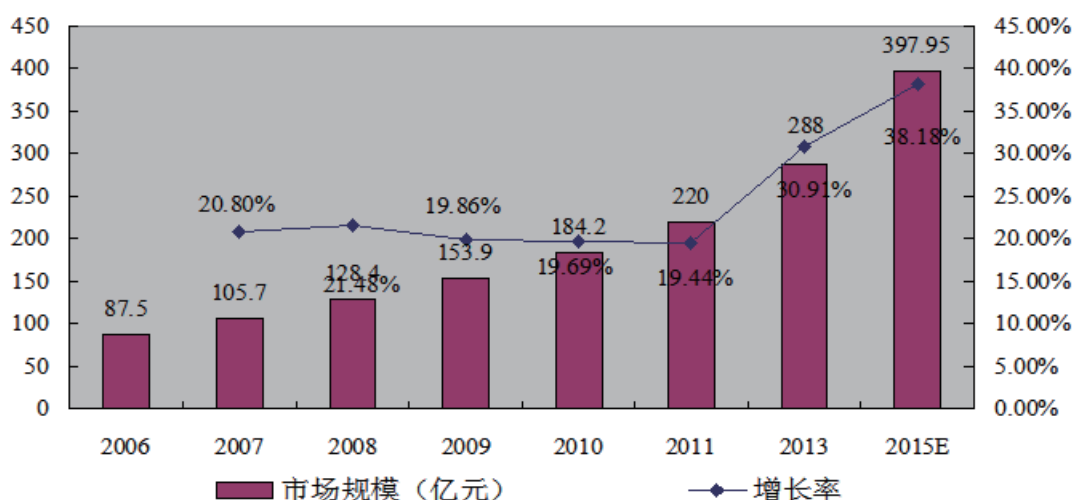
(1) 电力信息化行业市场规模概述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的数据显示,我国电力行业信息化市场规模从 2006 年的 88 亿元增长到 2013 年的 288 亿元,年均增速保持在 18%左右。2010 年起,以国家电网公司“SG186”信息化工程为代表的电力企业信息化建设工程拉动了整个电网侧的应用需求,成为拉动电力信息化投资的主要动力之一。随着未来智能电网建设规划实施、新兴应用领域的不断出现以及产品更新换代需求的推动,我国电力信息化投资规模将保持稳步增长。预计 2015 年,我国电力信息化建设规模将达到 397.95 亿元。

我国 2006-2012 年电力行业信息化市场规模统计及预测如下:

2006 年-2011 年我国电力行业信息化市场规模变化情况

单位: 亿元



(资料来源: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西部证券整理)

从供应链角度上来讲,按照产品生产、运输、供应、销售这一条主线,电力行业大致可以分为发电、输电、变电、配电和用电等几个环节。五大环节,辅以电力调度和通信管理,构成我国整体的电力行业信息化体系。

依据《国家电网智能化规划总报告(修订稿)》(智能计[2010]9号),加强智能电网建设期间,国家电网公司将继续加大在五大环节和两大领域的投入力度。规划期间,五大环节及两大领域智能化建设投资及占阶段内全部信息化投资的比例如下:

单位: 亿元

环节	第一阶段 (09-10 年)		第二阶段 (10-15 年)		第三阶段 (15-20 年)		合计	
	投资	比例 (%)	投资	比例 (%)	投资	比例 (%)	投资	比例 (%)
发电	6	1.90	28	1.60	25	1.50	60	1.60
输\变电	39	11.60	456	26.10	491	28.10	987	25.70
配\用电	157	45.90	959	54.80	961	54.90	2077	54.00
调度环节	33	9.60	62	3.50	52	2.90	146	3.80
通信平台	106	30.90	244	14.00	221	12.60	571	14.90
合计	341	100	1749	100.00	1750	100.00	3841	100.00

(资料来源:《国家电网智能化规划总报告(修订稿)》,西部证券整理)

(2) 公司客户市场规模及发展趋势

公司电力信息化领域主要客户包括两类:

第一类是电网类客户,包括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及其下属省、地市电力公司、电力规划设计院、电力经济技术研究院和电力科学研究院。目前全国电网系统县级以上的电力公司约有 2500 家,地市级以上设计院、研究院约有 400 家。

对于电网类客户,电网的安全运行是事关经济有序运行的全局性问题,需要以电力信息化为保障。电力信息化是智能电网的重要支撑,智能电网深化了电力信息化的建设过程,未来电力信息化投资额将不断加大,占智能电网建设投资比重也会不断提高。

第二类是新能源发电类客户,主要客户为风电场,目前共约 2000 余家。截至 2013 年底,我国的风电投资和建设构成如下:五大发电集团(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中国大唐集团公司、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是风电装机的主力企业,累计并网容量 4256 万千瓦,占全国总并网容量的 55%;共有约 144 家民营企业,其 2013 年底累计风电并网容量 288 万千瓦,占全国总并网容量的 3.8%;有约 56 家外资企业,其 2013 年底累计并网容量约 200 万千瓦,占全国风电总并网容量的 2.6%;中外合资企业约有 131 家,2013 年底累计并网容量 982 万千瓦,占全国总并网容量的 12.7%。

对于新能源发电类客户,根据规划思路,“十三五”期间将通过集中进行“三北”地区大型风电基地建设和全面开发中东部和内陆地区分散风能资源,同时稳妥推进海上风电建设,在全国形成集中和分散并举的风电发展格局,2015 年,国内风电新增装机将达 1 亿千瓦。预计到 2020 年,风电发电装机达到 2 亿千瓦,发电量比重也将达到 5%以上,实现从替补电源到替代电源的转变,新能源将面临巨大发展前景。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国家高度重视软件产业发展，2011 年，《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出台，在投融资、税收、产业技术、收入分配、人才和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提供了政策扶持和保障，行业发展的政策环境得以进一步更新和延续，业内称中国软件业将迎来“新黄金十年”。

在电网领域，对于“十二五”的信息化建设，国家电网公司围绕智能电网，提出了：利用现代通信和信息技术，在电网数字化和自动化的基础之上，深化电力各环节的数据采集、传输、存储和利用，实现数据采集数字化、生产过程自动化、业务处理互动化、经营管理信息化、战略决策科学化，已经将信息化建设延伸到了电力生产核心业务中。

在新能源发电领域，2015 年 4 月，国家能源局公布了“十二五”第五批风电项目核准计划，项目共计 3400 万千瓦，是“十二五”期间五批核准计划中最大的一批。与此同时，2015 年 3 月，国务院发布了《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提出“允许符合条件的高新产业园区或经济技术开发区，组建售电主体直接购电；鼓励社会资本投资成立售电主体，允许其从发电企业购买电量向用户销售；允许拥有分布式电源的用户或微网系统参与电力交易；鼓励供水、供气、供热等公共服务行业和节能服务公司从事售电业务；允许符合条件的发电企业投资和组建售电主体进入售电市场，从事售电业务。”这就意味着从政策层面，售电市场正在逐步打开，大量售电公司涌入，增加了客户群数量，也带来了许多过去没有的业务和管理内容，势必引发新一轮的企业软件及服务的采购，将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多的机会。

（2）市场空间广阔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的数据显示，我国电力行业信息化市场规模从 2006 年的 88 亿元增长到 2013 年的 288 亿元，年均增速保持在 18%左右。2010 年起，以国家电网公司“SG186”信息化工程为代表的电力企业信息化建设工程拉动了整个电网侧的应用需求，成为拉动电力信息化投资的主要动力之一。随着未来智能电网建设规划实施、新兴应用领域的不断出现以及产品更新换代需求的推动，我国电力信息化投资规模将保持稳步增长。预计 2015 年，我国电力信息化建设规模将达到 397.95 亿元。

在电网领域，2009-2020 年国家电网公司电网总投资 3.45 万亿元，其中智能化投资 3842 亿元，占电网总投资的 11.1%，我国电网迎来了建设黄金期。随着未来国家电网公司智能电网建设规划实施、新兴应用领域的不断出现以及产品更新换代需求的推动，我国电网信息化投资规模将保持稳步增长。

根据规划思路，“十三五”期间，国内风电新增装机将达 1 亿千瓦，其中，“三北”大风电基地 5 年内新增装机 6000 万千瓦，中东部中低风速资源区新增装机 3000 万千瓦，海上风电新增装机 1000 万千瓦。国家能源局 2011 年 6 月制定了《风电场功率预测预报管理暂行办法》，明确要求，“所有并网运行的风电场须建立风功率预测预报系统，并配备专职人员负责系统运行维护、预测预报管理和向电网调度机构实时传送数据工作，确保预测预报系统稳定可靠运行。”风电的大规模发展，为公司新能源发电功率智能预测服务的发展提供了重要契机。

（3）国家基础建设投资不断加大

电力行业作为国家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经济低迷的时候，国家往往会加大对该领域的投资以拉动内需。一般情况下，电力信息化行业不受经济周期的影响。目前，国家对电力行业的基础建设投资力度不断加大，将进一步推动电力信息化行业的发展。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低端信息化建设项目竞争较为激烈

目前，为国内电力企业信息化建设提供服务的信息化解决方案供应商数量众多，技术水平参差不齐，在低端的简单硬件系统集成项目上竞争较为激烈，有时甚至会出现为占领市场而相互压价的情况。中小信息化解决方案供应商缺乏技术开发资金投入，研发实力较弱，其实施的多数项目较难满足电力企业客户的多样化需求，更加难以获得电力企业客户的认可。质量低下的信息化建设项目不利于改变电力企业客户的传统观念、提升其对信息技术应用手段的重视程度，不利于电力信息化行业的长期发展。

（2）统一信息化标准体系的缺失

电力企业信息化虽然预期实现统一的信息化标准体系，但由于实施效果不够理想，电力企业内部信息系统的信息编码、技术标准、规范不同现象依然存在。各应用系统根据自身需求制定了很多编码体系，有的在省网范围内使用，有的在地市级电力企业使用，但都无法统一在全国范围内推广。

（3）高端人才匮乏

信息化解决方案领域对人才的综合能力要求比较高，一方面要求对软件技术、运维管理等有深入的理解和运用，另一方面还要清晰地了解用户的业务流程、管理模式、决策程序等，准确地理解和把握客户的需求。目前，既掌握客户所处行业知识背景又懂得软件技术的高端人才匮乏，企业对高端人才争夺较为激烈。

（四）行业风险特征

1、技术更新开发的风险

随着智能电网和新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互联网+的概念不断渗透进电力领域，大批跨界应用的技术创新和先进技术迭代周期越来越短。技术的创新、新技术的应用与新产品的开发是行业内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若公司不能保持持续创新能力，或者不能及时准确把握产品、技术和行业的发展趋势，将影响公司的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

2、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电力行业是一个政策主导的行业，电力市场改革及其政策导向很大程度影响着行业的发展。新能源作为十二五规划规定的核心产业之一，是保障国家实现节能减排计划、减少环境污染的重要措施，其发展需要政府主导和宏观经济的支持。近年来，国家各部委先后出台了多项鼓励支持行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大力促进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但是新能源相关的行业配套政策还不完善，在今后较长的时期内，我国新能源行业仍将处于一个持续发展期。如果未来国家未针对该行业提出较有力的产业政策，将可能导致公司的市场环境和发展空间发生变化，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3、人才风险

电力辅助决策产品属于知识和技术密集型产业，对高科技人才需求较高，对研发能力要求较高。因此如果公司部分主要技术人员离职，且公司不能进一步储备、培养人才，将会对公司的研发工作产生不利的影响。

（五）企业所处行业与上、下游产业链的关系

本公司处于产业链上游，其所处行业下游行业为电力行业和新能源行业。

对于电力行业，电网的安全运行需要以电力信息化为保障，智能电网深化了电力信息化的建设过程，未来电力信息化投资额将不断加大，占智能电网建设投

资比重也会不断提高，电力信息化需求空间巨大。此外，新的电力体制改革的方向是大用户直购电和发电侧竞价上网及售电侧放开的多买多卖，未来几年内，开放售电侧，成立售电公司，形成多买多卖的竞争格局是改革热点，众多售电公司将成为公司产品新的客户。从价格方面看，电厂上网电价和电网销售电价目前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电网公司通过低买高卖获得较高的差额收益，充裕的资金对本行业发展有利。但随着新电改的推进，政府以电网有效资产为基础，核定准许成本和准许收益，固定电网的总收入，并公布独立的输配电价，电网的收入会有所下降，对本行业投资有一定影响。

对于新能源行业，公司产品主要面向风功率预测领域，国家能源局 2011 年 6 月发布了《风电场功率预测预报管理暂行办法》，明确要求，“所有并网运行的风电场须建立风功率预测预报系统，并配备专职人员负责系统运行维护、预测预报管理和向电网调度机构实时传送数据工作，确保预测预报系统稳定可靠运行。”风电发展空间巨大。从价格方面看，目前风电上网电价高于火电上网电价，但在享受到政策补贴的同时也降低了风电的竞争力，而“风火同价”是风电上网电价的目标，未来风电上网电价虽然会逐渐下调，但综合近年来风电投资建设和运行成本来看，上网电价的小幅下调对风电行业影响十分有限，而与火力发电的价差收窄，风电的竞争力将进一步提升，风电盈利能力将获得提高，有利于行业发展。

七、公司竞争格局分析

（一）公司面临的竞争状况

目前，电力信息化领域的供应商数量较多、实力参差不齐，主要分为三类：一类为国家电网公司或南方电网公司下属科研单位、企业等，主要代表为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东电力控制系统有限公司，由于其与电网公司的直属关系，竞争能力较强，项目规模较大，但其主要开展全国统一型、平台型软件；另一类为电力研究高校，主要代表为华北电力大学，其科研和创新能力较强，但软件开发能力较弱，主要提供科研型软件和咨询服务；还有一类为与电网公司或高校建立良好合作伙伴或股权关系的民营企业和合资企业，主要代表为北京东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能日新系统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其主要开展专业软件的研发与服务。

总体来看，由于电力信息化行业专业壁垒较高，业务领域宽广，业务细分程度较细，因此，市场集中度并不高。未来，有良好信誉且资金实力雄厚的企业将加快其扩张的步伐，行业的集中度将逐步提高。

（二）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

目前，行业内主要企业以及公司经营对手如下表所示：

企业名称	企业描述	主要产品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01 年，主要经营发电、输电、变电、配电、供电控制系统和设备；计算机及外部设备；通信交换、通信终端及通信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受设备）；工业自动化仪表、电工仪器、电子测量仪器，工业过程控制系统和装置设计、制造、销售、服务；以及电子计算机软件的研制、开发、服务。	变电站保护及综合自动化、电气控制自动化、用电自动化及终端设备、电网调度自动化、农电/配电自动化及终端设备、轨道交通保护及电气自动化、火电厂及工业控制自动化等。
北京科东电力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1995 年，主营业务涵盖电网自动化、配电自动化、用电自动化、电力仿真、电力市场等领域。	调度自动化、二次系统安全防护、用电信息采集、电力市场、培训仿真等。
北京东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09 年，前主营业务为“新能源并网与营运技术与服务”。	光伏/风电功率预测系统、AGC/AVC、并网调度辅助系统、理论发电量评估系统、风/光资源评估与微观选址等。
北京国能日新系统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08 年，专注于新能源、气象经济、SCADA 系统、电力自动化系统集成、调度指挥中心整体解决方案、智能应用服务、数据挖掘等高科技产品开发及技术服务等。	光伏功率预测系统、风电功率预测系统、风电场自动发电控制、自动电压控制系统(风电场 AGC、AVC 系统)、光伏电站有功功率、无功功率自动控制系统（光伏 AGC&AVC 系统）、风电场前期资源评估、风电场后评估、风电场集控中心监控系统、分布式电源监控系统、城市燃气负荷预报系统、调度指挥中心整体解决方案等。

（三）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与竞争劣势

1、竞争优势

（1）技术与研发优势

① 现有技术优势

公司产品构架于高水平和系统化的电力相关理论之上，与竞争对手产品相比有技术和设计上的独特处，如公司的电力负荷预测产品具有预测方法库的多样性、自适应预测技术、综合模型技术、预测过程控制技术等特色技术，能够在满足日常分析预测工作需求的基础上，进一步提供专家级研究场景工作应用的解决方案；而公司的风功率智能预测云服务，打破传统提供软件产品的预测模式，建立云平台，提供定制化预测服务，预测过程由智能预测平台和预测专家全程跟进，

由预测专家为风电场量身打造适用的风功率预测模型，提供高精度的预测结果，降低用户成本，提高准确率。

② 创新研发优势

公司在计算机软件技术、电力技术、电网分析算法、电力控制理论等学科领域具有综合技术优势。目前，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共拥有 5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在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方面处于行业前列。

同时，清软创新一直投入大量资源，跟踪国际和国内本领域的市场和技术发展最新动态，连续两年研发费用占比营业收入 25% 以上，以保持技术的先进性。并且公司持续创新，不断推出新产品，以提高原有技术的领先性。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获得 19 项省部级奖励（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七、发行人的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③ 研发人员优势

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均来自于知名高校，如清华大学、北京大学、武汉大学等，具有丰富的电力系统理论研究和项目研发经验，能够高效提供面向电力发电、输电、配电、用电等各领域的电力信息化解决方案。研发人员中，拥有本科及以上学历者占比 87.10%，拥有硕士及以上学历者占比 23.33%，并且核心技术人员保持长期稳定。

(2) 产品与质量优势

① 质量优势

公司建立并实施了一整套标准的软件质量管理体系和技术服务体系，包括：项目管理、软件研发、系统集成、客户服务、技术培训、顾问咨询等，确保为客户提供高质量、规范、专业化的产品和服务，保障客户项目的成功实施。目前，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标志着公司具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

② 产品综合性优势

目前，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已成为电力信息化行业的发展趋势。清软创新的产品包括节能发电、安全经济输电、可靠配电、智能用电四个环节；同时，根据决策期间，公司又可以提供在线决策系统、短期决策系统、中短期决策系统和中长期决策系统，从而覆盖了电力系统的决策支持信息化领域，具有提供电力自动化整体解决方案的综合实力。其整体性决定其能够提供综合性电力信息化产品，从而为客户提供更全面、系统及专业的产品和服务，从而优化设计，减少客户在使

用、维护方面的成本。

（3）市场优势

① 品牌优势

公司是国家电网公司调度 D5000 平台建设的准入厂商，也是国家电网公司电力交易平台建设的准入厂商。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

② 客户优势

公司相关产品已经在超过 30 个网省级电力公司及超过 300 个供电公司中使用，并因此与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及其下属省、地市供电公司、科研院所等建立了稳定而长期的客户关系。

2、竞争劣势

（1）资金实力较弱、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处于成长阶段，扩大产品产量、提高设备等级、拓展营销网络、加快新产品研发、拓展新的业务领域等均迫切需要资金的支持，而目前公司发展所需资金主要通过利润留存解决。资本实力的欠缺和融资渠道的单一制约了公司的发展速度。

（2）总体规模偏小

公司在负荷预测、智能辅助决策等领域已经树立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并在细分市场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但目前市场上部分竞争对手是大型国有企业，其与电网长期合作，并在部分地区影响力较大，公司与之相比主营业务规模偏小。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二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

1、股东大会

2015年6月2日，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

2、董事会

2015年6月2日，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组成董事会。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3、监事会

2015年6月2日，公司设立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2名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1名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1名。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进行监督。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1、有限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2005年3月—2015年6月），公司依据《公司法》制定了《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并据此初步建立起了公司治理结构，设立了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在此阶段，公司股东会整体运行情况良好，但仍存在内控制度不健全，未充分有效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等问题。

2、股份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

2015年7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

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三会治理结构。公司为了完善治理结构，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基本治理制度，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进一步细化规定。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及 1 次监事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会议记录、决议齐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在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监事均按照要求出席了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一）现行治理机制对股东的保护情况

现行公司治理机制是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管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并参照上市公司治理的要求建立起来的，现行公司治理机制以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为根本出发点。《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明确规定了股东享有的权利，第三十二条规定当股东权利受到侵害时，股东可以通过民事诉讼的手段保护其权利，现行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另外，在中小股东权利保护方面，公司章程特做出如下规定：

1. 股东知情权保护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股东权利第（五）项规定：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2. 参与权保护

股东的参与决策权，主要体现在股东参加股东会或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或者通过选举、委派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的方式，行使权利。

《公司章程》第五十二条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提案符合本章程第五十二条要求的，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二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通知临时提案的内容。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章程第五十二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九条规定：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十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3.质询权保护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股东权利第（三）项规定：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公司章程》第六十八条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说明。

4.表决权保护

《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条规定：股东(包括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十一章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安排内容及方式，此外，公司董事会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规则进行细化，对投资者管理的工作对象、内容、方式、组织及实施等内容做出了具体规定。

（三）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八条规定：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也是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

行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公司；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股东；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针对原有限公司阶段内部管理制度建立不完善的情况，公司对原有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重新梳理。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公司规模的扩大，公司需要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和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持续推进、不断深化内部控制工作，以保证企业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保证企业健康发展。

（五）发现问题及解决方法

经认真自查，公司的治理机制在以下几个方面存在不足：

1）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需要不断完善

在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三会”议事规则及相关的内控制度尚未建立，关联方资金往来亦未履行有效的程序，从公司其他应收款项分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借款占较大比重，且此借款行为未签订借款合同亦未约定利息，公司治理在有限公司时期存在不规范之处。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了合法合规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同时，在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已建立起完善的内控制度，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相关制度尚未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股东及关联方均已出具承诺：禁止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并严格遵守公司内部治理制度。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需进一步加强对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学习和培训。

随着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不断完善和出台管理法规、制度，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学习各项法律、法规和政策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须进一步加强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律、法规及证券常识等方面的学习，提高其勤勉尽责、规范运作的意识。

3）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

公司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后，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要求将大为提高，公司须在已制定政策的基础上将投资者关系

管理的措施认真执行，达到公众公司的要求。

针对上述不足之处，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改进措施如下：

1) 进一步加强有关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确保按照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

2) 进一步加强公司风险管理，完善内部控制。

3) 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完善充实公司网站内容，及时依法在公司网站公布有关信息，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六)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未来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一期违法违规、受处罚及涉诉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发生因违法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而受到处罚的情况，不存在未决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公司已经取得工商部门、税务部门、质检部门和社保部门出具的无违法违规情况证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梅，实际控制人郝晓东均出具了诚信状况书面声明，承诺最近两年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等情形。

四、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运营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已完全分开。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力系统智能优化决策软件及其相关咨询业务、新能源发电功率智能预测云平台业务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公司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独立签署各项与其业务有关的合同，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关联方交易。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均书面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相竞争的业务，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二）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的资产产权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和其他资产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辞退，聘任及辞退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份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有关的劳动工资制度，公司劳动关系、工资报酬、社会保险独立管理，公司人员独立。

（四）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的财务工作人员，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依法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开设独立基本存款账户，独立运营资金，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

（五）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完整的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有效运作。公司下属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运转顺利。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系统智能优化决策软件及其相关咨询业务、新能源发电功率智能预测云平台业务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梅，实际控制人郝晓东无对外投资或受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清软创新同业竞争的情况。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作出不从事同业竞争承诺。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2015年7月5日，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以后也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六、公司近二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公司近两年一期资金占用、关联担保情况

1、报告期内，清软创新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日期	借入金额	归还金额	余额
刘梅	2013 年期初		-	2744866.72
	2013 年度	80000	1593064	1777164.63
	2014 年度	4292454.4	5524257.12	545361.91
	2015 年 1-3 月	13100000	8035230.16	5610131.75
郝晓东	2013 年初	781100	-	781100
	2013 年度	18050.72	-	799150.72
	2014 年度	850000	1649150.72	0
	2015 年 1-3 月	-	-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梅，实际控制人郝晓东因个人资金周转而向公司进行资金拆借，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刘梅尚欠 5610131.75 万元。拆借款项未签署合同亦未约定利息。股东会于 2015 年 5 月 1 日作出决议，对上述借款进行了追加表决同意，刘梅、郝晓东均于 2015 年 5 月 6 日出具了《承诺函》，承诺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之前归还借款，并保证今后将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

2、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清软电力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日期	借入金额	归还金额	余额
郝晓东	2013 年期初	--	--	4192981.00
	2013 年度	--	329031.30	3863949.7
	2014 年度	--	--	--
	2015 年 1-3 月	--	363949.70	3500000.00

实际控制人郝晓东因个人资金周转而向清软电力借款，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合计发生的借款总额为 419.2981 万元，已经归还 69.2981 万元，尚欠 350 万元，以上借款未签署合同亦未约定利息，已通过公司股东会决议并获得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郝晓东于 2015 年 5 月 6 日出具了承诺函，承诺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之前归还借款，并保证今后将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

截至 2015 年 7 月 9 日，上述借款均已偿还。公司不存在其他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重大投资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委托理财情况如下：

2013 年购买理财产品明细					
形式	期初余额	购买金额	支出金额	获得利息	余额
固定	-	24,500,000.00	-	86,441.10	-
不固定	-	4,500,000.00	4,500,000.00	3,345.20	-
2014 年购买理财产品明细					
形式	期初余额	购买金额	支出金额	获得利息	余额
固定	-	35,500,000.00	-	294,350.42	-
不固定	0.00	27,700,000.00	17,100,000	20,800.46	10,600,000.00
2015 年购买理财产品明细					
形式	期初余额	购买金额	支出金额	获得利息	余额
固定	-	5,000,000.00	-	19,211.33	-
不固定	10,600,000.00	4,800,000.00	15,200,000.00	15,069.04	200,000.00

2013 年 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与万泉招行签署了协议，购买了“岁月流金”、“贷里淘金”、“点贷成金”系列固定期限的理财产品，总共 8 笔，总共购买金额 24,500,000 元。于 2013 年 4 月 28 日至 2013 年 7 月 16 日，公司与万泉招行签署协议，购买了“点金池 2 号”系列无固定期限银行理财产品，于 2013 年 4 月 28 日存入 4,500,000 元，分别于 2013 年 5 月 2 日和 2013 年 7 月 16 日支出 4,000,000 元和 500,000 元。

2014 年 1 月 3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9 日公司与万通招行签署了协议，购买了“岁月流金”、“鼎鼎成金”系列固定期限的理财产品，总共 25 笔，总共购买金额 35,500,000 元。于 2014 年 2 月 14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与万通招行签署协议，购买了“点金池 2 号”系列无固定期限银行理财产品，总共存入 27,700,000 元，总共支出 17,100,000 元。

2015 年 1 月 19 日至 2015 年 2 月 27 日公司与万通招行签署了协议，购买了“鼎鼎成金”系列固定期限的理财产品，总共 3 笔，总共购买金额 5,000,000 元。于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19 日，公司与万通招行签署协议，购买了“点金池 2 号”系列无固定期限银行理财产品，总共存入 4,800,000 元，总共支出 15,200,000 元。

2、报告期内关联方交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之“（二）、关联方交易事项”之“1、经常性关联交易（2）关联方资金往来”部分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制定并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股东及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确保公司的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不被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转移，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2015年7月4日，公司股东出具了《关于不存在资产占用的承诺函》，承诺遵守公司《章程》有关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约束性条款，不利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2015年7月4日，全体股东出具《避免资金占用承诺函》，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人）及本公司（人）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他经济组织不存在占用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的情况；本公司（人）及本公司（人）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他经济组织自承诺函出具之日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资金，且将严格遵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挂牌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

2015年7月4日，股份公司出具了《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承诺》，承诺“不再向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联方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不规范的资金拆借，将不再向公司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人员进行非正常经营性借款”。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额（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郝晓东	董事长	4,500,000.00	45.00
刘梅	董事、总经理	5,500,000.00	55.00
钟金	董事	0.00	0.00
郭波	董事	0.00	0.00
高峰	董事	0.00	0.00
赵燃	监事会主席	0.00	0.00
蔡小光	监事	0.00	0.00
郭德华	职工监事	0.00	0.00
吴晓莉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 秘书	0.00	0.00
合计	--	10,000,000.00	100.00

注：公司股东均为自然人股东，股东郝晓东、刘梅系夫妻，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郝晓东与董事、总经理刘梅系夫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

- 1、就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发表的书面声明。
- 2、就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合法合规的书面声明。
- 3、就管理层诚信状况发表的书面声明。
- 4、就公司最近二年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等发表的书面声明。

明。

5、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6、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股份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相关要求，公司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的声明、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兼任职务
郝晓东	董事长	北京清软创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的子公司	监事
刘梅	董事、总经理	北京清软创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的子公司	执行董事
钟金	董事	无	--	--
郭波	董事	持有北京怡和明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无	执行董事、总经理
高峰	董事	无	--	--
赵燃	监事会主席	无	--	--
蔡小光	监事	无	--	--
郭德华	职工监事	无	--	--
吴晓莉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无	--	--

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公司在册员工，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情形。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最近二年受处罚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内的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刘梅（执行董事）	郝晓东（董事长） 刘梅（董事） 钟金（董事） 郭波（董事） 高峰（董事）	2015.06.02	有限公司阶段只设 1 名执行董事；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设立董事会

（二）监事变动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郝晓东（监事）	赵燃（监事会主席） 蔡小光（监事） 郭德华（职工监事）	2015.06.02	有限公司阶段只设 1 名监事；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设立监事会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刘梅(总经理)	刘梅(总经理) 吴晓莉(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2015.06.02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调整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最近二年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一) 最近二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2,914,559.55	6,081,402.19	13,520,747.94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2,554,71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28,843,734.74	26,038,763.50	19,342,888.37
预付款项	2,059,558.96	2,158,281.57	513,811.57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9,990,582.14	7,091,327.72	10,066,757.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4,221,523.29	3,989,388.77	4,752,115.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5,140,000.00	6,5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8,029,958.68	60,499,163.75	57,251,030.51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690,383.95	1,834,659.49	1,806,864.50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439,666.72	1,516,791.71	2,392,318.3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643.38	119,320.02	41,429.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46,694.05	3,470,771.22	4,240,612.13
资产总计	51,276,652.73	63,969,934.97	61,491,642.64

接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239,300.00	293,300.00	210,000.00
预收款项	8,851,086.14	9,645,864.85	9,866,553.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128,213.40	135,868.00	100,474.04
应交税费	3,315,674.46	2,147,475.67	897,991.37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87,503.79	172,642.32	1,085,215.16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2,621,777.79	12,395,150.84	12,160,234.21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2,621,777.79	12,395,150.84	12,160,234.21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20,300.00	20,300.00	20,3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6,309,803.45	6,309,803.45	5,267,640.05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22,324,771.49	35,244,680.68	34,043,468.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654,874.94	51,574,784.13	49,331,408.43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654,874.94	51,574,784.13	49,331,408.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276,652.73	63,969,934.97	61,491,642.64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2,342,944.18	5,479,460.37	12,331,238.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2,554,71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28,493,734.74	25,688,763.50	19,142,888.37
预付款项	2,059,558.96	2,158,281.57	513,811.57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6,419,106.00	3,155,901.88	6,113,846.55
存货	4,221,523.29	3,989,388.77	4,752,115.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5,140,000.00	6,5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3,536,867.17	55,611,796.09	51,908,609.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679,867.91	1,821,169.01	1,781,476.26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439,666.72	1,516,791.71	2,392,318.3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643.38	119,320.02	41,329.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36,178.01	8,457,280.74	9,215,123.89
资产总计	51,773,045.18	64,069,076.83	61,123,733.72

接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239,300.00	293,300.00	210,000.00
预收款项	8,851,086.14	9,645,864.85	9,866,553.64
应付职工薪酬	128,213.40	135,868.00	100,474.04
应交税费	3,353,593.59	2,182,491.53	954,214.73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398,003.79	1,483,142.32	2,085,715.1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3,970,196.92	13,740,666.70	13,216,957.57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合计	13,970,196.92	13,740,666.70	13,216,957.57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300.00	20,300.00	20,3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6,309,803.45	6,309,803.45	5,267,640.05
未分配利润	21,472,744.81	33,998,306.68	32,618,836.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802,848.26	50,328,410.13	47,906,776.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773,045.18	64,069,076.83	61,123,733.7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896,725.34	47,747,421.43	38,778,753.23
其中：营业收入	9,896,725.34	47,747,421.43	38,778,753.23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13,013,308.42	43,614,451.53	36,913,882.15
其中：营业成本	3,047,401.33	13,470,345.89	11,972,533.57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71,296.92	619,598.48	335,970.36
销售费用	2,599,978.41	6,606,073.58	5,507,393.90
管理费用	7,313,242.76	22,417,607.23	19,176,513.69
财务费用	-766.73	-18,112.17	-355,057.64
资产减值损失	-17,844.27	518,938.52	276,528.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97,86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582.37	4,107,134.08	93,756.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37,000.71	8,240,103.98	1,360,767.36
加：营业外收入	119,768.16	2,759,318.07	1,269,985.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15,957.13	29,009.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17,232.55	10,983,464.92	2,601,742.77
减：所得税费用	2,676.64	740,089.22	-41,429.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9,909.19	10,243,375.70	2,643,172.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19,909.19	10,243,375.70	2,643,172.01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3、其他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	-	-

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19,909.19	10,243,375.70	2,643,172.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19,909.19	10,243,375.70	2,643,172.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1.02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1.02	0.26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896,725.34	47,402,380.33	37,688,753.23
减：营业成本	3,047,401.33	13,318,448.13	11,451,419.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71,296.92	617,140.02	320,262.36
销售费用	2,599,978.41	6,606,073.58	5,445,061.60
管理费用	6,902,680.39	22,035,472.11	18,022,316.49
财务费用	-1,423.48	-5,820.21	-35,148.03
资产减值损失	-17,844.27	519,938.52	275,528.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97,86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582.37	4,107,134.08	93,756.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25,781.59	8,418,262.26	1,705,209.61
加：营业外收入	102,896.36	2,759,318.07	1,161,871.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15,957.13	29,009.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22,885.23	11,161,623.20	2,838,071.27
减：所得税费用	2,676.64	739,989.22	-41,329.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5,561.87	10,421,633.98	2,879,400.5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3.其他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	-	-

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25,561.87	10,421,633.98	2,879,400.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80,664.96	44,258,643.29	43,176,854.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9,768.16	2,745,548.74	1,251,991.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35,429.87	11,581,376.10	5,145,534.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35,862.99	58,585,568.13	49,574,380.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01,933.65	7,463,774.95	7,641,266.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97,386.78	21,372,859.96	17,574,162.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91,483.04	6,258,633.21	4,703,891.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58,511.62	26,082,393.84	19,768,382.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49,315.09	61,177,661.96	49,687,70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3,452.10	-2,592,093.83	-113,322.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940,000.00	58,526,790.00	24,901,6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582.37	3,141,094.08	115,307.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19,582.37	61,667,884.08	25,016,907.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972.91	315,136.00	418,238.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00,000.00	63,200,000.00	29,025,515.7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72,972.91	63,515,136.00	29,443,754.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46,609.46	-1,847,251.92	-4,426,846.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400,000.00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400,0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4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66,842.64	-6,839,345.75	-4,540,169.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56,883.44	12,496,229.19	17,036,398.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0,040.80	5,656,883.44	12,496,229.1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80,664.96	44,017,643.29	42,195,954.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896.36	2,745,548.74	1,143,877.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35,286.62	11,261,976.63	6,632,14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18,847.94	58,025,168.66	49,971,976.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01,933.65	7,463,666.63	5,411,553.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94,813.53	20,994,859.96	16,657,213.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91,153.02	6,233,467.16	4,551,571.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14,073.39	25,937,700.96	19,162,268.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01,973.59	60,629,694.71	45,782,607.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83,125.65	-2,604,526.05	4,189,369.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940,000.00	58,526,790.00	24,901,6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582.37	3,141,094.08	115,307.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19,582.37	61,667,884.08	25,016,907.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972.91	315,136.00	418,238.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00,000.00	63,200,000.00	29,025,515.7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72,972.91	63,515,136.00	29,443,754.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46,609.46	-1,847,251.92	-4,426,846.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400,0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4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36,516.19	-6,851,777.97	-237,476.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54,941.62	11,906,719.59	12,144,196.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8,425.43	5,054,941.62	11,906,719.59

8、2015年1-3月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20,300.00	-	-	-	6,309,803.45	33,998,306.68	50,328,410.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	20,300.00	-	-	-	6,309,803.45	33,998,306.68	50,328,410.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填列）	-	-	-	-	-	-	-	-	-	-12,525,561.87	-12,525,561.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2,525,561.87	-2,525,561.87
1．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	-	-	-	-	-	-	-	-	-2,525,561.87	-2,525,561.8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3．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20,300.00	-	-	-	6,309,803.45	21,472,744.81	37,802,848.26				

9、2014 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 利润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20,300.00	-	-	-	5,267,640.05	-	34,043,468.38	-	49,331,408.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10、2014 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20,300.00	-	-	-	5,267,640.05	32,618,836.10	47,906,776.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	20,300.00	-	-	-	5,267,640.05	32,618,836.10	47,906,776.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042,163.40	1,379,470.58	2,421,633.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0,421,633.98	10,421,633.98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	-	-	-	-	-	-	-	-	10,421,633.98	10,421,633.9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042,163.40	-9,042,163.40	-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042,163.40	-1,042,163.40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11、2013 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2013 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0,300.00				4,979,700.00		31,688,236.42	46,688,236.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20,300.00	-	-	-	4,979,700.00	-	31,688,236.42	46,688,236.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	-	-	-	-	-	-	-	287,940.05	-	2,355,231.96	2,643,172.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43,172.01	2,643,172.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2013 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20,300.00	-	-	-	4,979,700.00	30,027,375.64	45,027,375.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	20,300.00	-	-	-	4,979,700.00	30,027,375.64	45,027,375.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87,940.05	2,591,460.46	2,879,400.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879,400.51	2,879,400.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87,940.05	-287,940.05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87,940.05	-287,940.05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有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将该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北京清软创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二级	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安宁庄西路 9 号院 29 号楼 20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500.00 万元

（续）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北京清软创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0.00 万元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三）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2015）京会兴审字第 1001016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二）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会计属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五）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四类。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按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本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要价，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②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为金融资产转移，转移金融资产可以是金融资产的全部，也可以是一部分。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两种形式：

①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

本公司已将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损益，同时将原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金融资产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损益；保留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时，继续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对于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金融资产将被终止确认：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重大的金融资产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证明其已发生了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及历年发生坏账的实际情况，按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以确认减值损失。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发生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减值损失按账面价值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股票等权益类：如果单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续下跌时间在一年以上，并且资产负债表日其公允价值下跌幅度超过其持有成本的50%，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严重或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六）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

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为 5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按关联关系划分
押金、备用金及保证金组合	按款项用途划分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照账龄分组计提
关联方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押金、备用金及保证金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	0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出现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七）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库存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5、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八）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

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固定资产分类为：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31.67-19.00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4-10	5	23.75-9.50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31.67-19.00

（十）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等。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本公司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商标等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年末均需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其他无形资产，年末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资产存续期内不予转回。

① 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本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 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③ 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④ 其他足以证明实际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公司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非专利技术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十一）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三）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在合同的总收入、项目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项目有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该项服务或软件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在季度末按项目完工进度确认服务收入。

完工进度计算方法：每季度按统计的实际已完成工时量占预计总工时量比例确定完工进度。

软件销售收入：于已经收到款项或取得收款的证据，成本能可靠计量，并取得客户验收单时确认收入

硬件销售收入：公司的硬件销售业务是指公司在为客户实施技术开发项目过程中，应客户要求，外购硬件产品并进行销售的业务，在已经收到款项或取得收款的证据，成本能可靠计量，并收到客户验收单时确认收入。

（十四）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2、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

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十六）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3、购买日和处置日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为购买方取得实际控制权的日期，处置日为母公司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日期。

满足以下条件时，一般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转移：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②按照规定，需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已获得批准；③参与各方办理了必要的产权交接手续；④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 50%），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⑤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十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十八）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十九）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对公司利润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对公司利润无影响。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一）最近二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公司 2015 年 1-3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审计报告，计算出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5,127.67	6,396.99	6,149.16
负债总计（万元）	1,262.18	1,239.52	1,216.0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865.49	5,157.48	4,933.14
每股净资产（元/股）	3.87	5.16	4.93
资产负债率（%）	24.62	19.38	19.78

流动比率（倍）	3.81	4.88	4.71
速动比率（倍）	3.31	4.38	4.28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89.67	4,774.74	3,877.88
净利润（万元）	-291.99	1,024.34	264.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98.76	675.42	257.28
毛利率（%）	69.21	71.79	69.13
净资产收益率（%）	-5.83	19.50	5.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96	12.86	5.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20	1.0243	0.26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0.2988	0.6754	0.25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20	1.0243	0.264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36	2.10	2.12
存货周转率（次）	2.41	10.92	11.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831.35	-259.21	-11.3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83	-0.26	-0.01

同行业财务指标对比

项目	清软创新			东润环能（831083）			恒华科技（300365）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资产总额（万元）	5,127.67	6,396.99	6,149.16		15,819.22	11,884.13	54,590.78	55,920.89	29,098.25
营业收入（万元）	989.67	4,774.74	3,877.88		10,563.28	6,489.57	2,527.83	22,763.77	19,822.78
毛利率（%）	69.21	71.79	69.13		53.00	57.18	63.08	46.77	47.65
净资产收益率（%）	-5.83	19.50	5.69		44.77	8.45	0.38	15.91	28.65
资产负债率（%）	24.62	19.38	19.78		64.07	69.70	3.50	6.23	18.41
流动比率（倍）	3.81	4.88	4.71		1.36	1.48	24.03	19.12	5.39
速动比率（倍）	3.31	4.38	4.28		1.13	1.15	17.84	16.42	4.3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36	2.10	2.12		0.42	0.32	0.16	1.66	2.00
存货周转率（次）	2.41	10.92	11.37		0.56	0.14	0.27	4.15	6.28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元）	-1.83	-0.26	-0.01		0.29	0.35	-0.50	0.26	0.0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9	1.02	0.26		1.03	0.16	0.02	0.95	1.42
净利率	-29.50	21.45	6.82		19.73	5.04	7.96	26.63	30.01

数据来源：<http://disclosure.szse.cn>；<http://www.neeq.cc/index>

计算公式：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以母公司财务报表）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预付账款）/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3、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14、加权平均净资产 $E_2 = E_0 + P_1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E₀=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P₁=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_i=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k=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结合同行业公司情况，主要财务指标及变动分析如下：

1、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5 年 1-3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69.21%、71.79%、69.13%，总体呈上升趋势。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5.83%、19.50%、5.69%。2015 年较 2014 年降低 129.90%，原因为：2014 年投资收益较大；2015 年报告期短，且受电网企业预算影响，收入集中在下半年，前期盈利少，净利润为负。2014 年较 2013 年大幅提高，原因是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投资收益 4,107,134.08 元，导致净利润大幅增加；

每股收益分别为-0.2920 元、1.0243 元、0.2643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每股收益分别为-0.2988 元、0.6754 元、0.2573 元，2014 年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较扣非前降低 0.3489 元，降幅为 34.06%，原因为 2014 年处置金融资产取得投资收益金额较大。

2015 年 1-3 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下降且为负，原因为报告期间较短，盈利少。

由于公司规模小，其2014年、2013年营业收入较可比公司东润环能和恒华科技少；

2014年、2013年毛利率分别为71.79%、69.13%，高于可比公司东润环能和恒华科技，显示出高于同行业的盈利能力；

2014年、2013年净利率分别为21.45%、6.82%，高于东润环能，低于恒华科技，处同行业中等水平，但低于两者平均水平。

2014年公司营业收入较2013年增长23.13%，东润环能增长62.77%，恒华科技增长14.84%。公司收入增速处于行业中等水平。

2、长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2015年3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24.62%、19.38%、19.78%，处于较低水平，具备较强的长期偿债能力。2015年3月31日资产负债率较以前年度高，原因为报告期间短，盈利少，留存收益增加较少，进而资产总额增长较少。

公司2015年3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3.81、4.88、4.71，速动比率分别为3.31、4.38、4.28，处于合理水平，有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

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高主要原因为：属轻资产行业，不需要大量机器设备等长期资产，因此，资产90%以上为流动资产，且应付账款、预收账款金额较小。

公司2014年、2013年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9.38%、19.78%，与上述两家企业相比，近两年平均其资产负债率高于恒华科技，低于东润环能，长期偿债能力处于中等水平，偿债压力较小。

2014年、2013年流动比率分别为4.88、4.71，速动比率分别为4.38、4.28，整体上高于东润环能，低于恒华科技，处于行业中等水平。

3、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2015年1-3月、2014年度、2013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0.36、2.10、2.12，处于较高水平，回款情况良好，主要因为公司客户为电网公司，其资金实力雄厚，信用和回款情况良好。2015年1-3月降低82.86%，原因为应收账款增加；报告期短，营业收入少。

2015年1-3月、2014年度、2013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41、10.92、11.37，处于较高水平，主要原因为公司产品主要为技术服务、技术开发、软件，其中，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按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同时结转成本，仅需要金额很小的配套硬件存货；软件销售采取验收合格确认收入，跨期末结转成本会形成少量在产品存货，因跨年项目很少，所以，在产品余额较小。总体而言，公司期末存货余额较小。

2014年、2013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10、2.12，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0.92、11.37，均高于东润环能和恒华科技，显示良好的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和存货管理水平。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的合理性分析

2015年1-3月、2014年、2013年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分析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长率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	8,580,664.96	44,258,643.29	43,176,854.35	2.51

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9,768.16	2,745,548.74	1,251,991.48	119.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35,429.87	11,581,376.10	5,145,534.35	125.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35,862.99	58,585,568.13	49,574,380.18	18.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01,933.65	7,463,774.95	7,641,266.72	-2.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97,386.78	21,372,859.96	17,574,162.27	21.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91,483.04	6,258,633.21	4,703,891.12	33.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58,511.62	26,082,393.84	19,768,382.41	31.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49,315.09	61,177,661.96	49,687,702.52	23.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3,452.10	-2,592,093.83	-113,322.34	

公司 2015 年 1-3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313,452.10 元、-2,592,093.83 元、-113,322.34 元，2014 年较 2013 年大幅减少，主要原因为：应收账款增加；随项目增加，投标保证金支出增加；因人员增加和工资水平提高，职工薪酬支付增加；与关联方往来资金支付增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4 年比 2013 年增加 1,081,788.94 元，增幅为 2.51%，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量增加，项目收入增加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的现金 2014 年比 2013 年增加 1,493,557.26 元，增幅为 119.29%，主要原因是，公司软件产品收入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4 年比 2013 年增加 6,435,841.75 元，增幅为 125.08%，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往来款流入、保证金增加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4 年比 2013 年减少 177,491.77 元，降幅为 2.32%，主要原因是公司当期采购款未支付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4 年比 2013 年增加 3,798,697.69 元，增幅为 21.62%，主要原因是人员规模数量增加，且工资水平有所提高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4 年比 2013 年增加 6,314,011.43 元，增幅为 31.94%，主要原因是费用支出及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支出增加。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及其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19,909.19	10,243,375.70	2,643,172.0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844.27	518,938.52	276,528.27
固定资产折旧	217,248.45	729,318.69	545,129.64
无形资产摊销	77,124.99	875,526.68	1,839,355.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5,256.80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597,86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582.37	-4,107,134.08	-93,756.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76.64	-77,890.78	-41,429.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2,134.52	762,726.23	-2,684,525.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08,406.32	-5,052,707.72	-347,472.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52,625.51	-6,499,503.87	-2,848,183.8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3,452.10	-2,592,093.83	-113,322.3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90,040.80	5,656,883.44	12,496,229.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656,883.44	12,496,229.19	17,036,398.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66,842.64	-6,839,345.75	-4,540,169.05

2013 年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差较大，主要原因为支付了 2012 年的外协项目款所致。

2014 年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差较大，主要原因为：处置金融资产使得投资收益增加；应收账款增加。

2015 年 1-3 月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差较大，主要原因为：应收账款增加；偿还股东经营性暂借款所致。

公司的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负，且呈下降趋势，低于东润环能和恒华科技，现金获取能力处于同行业较低水平。

（二）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按产品类别列示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

（1）营业收入构成

最近二年一期营业收入构成表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技术服务收入	7,487,498.89	75.66	26,359,799.18	55.21	14,618,492.75	37.70
技术开发收入	416,431.56	4.21	6,549,194.90	13.72	12,920,858.33	33.32
软件收入	1,909,034.21	19.29	14,504,495.73	30.37	10,718,034.63	27.64
硬件收入	83,760.68	0.84	333,931.62	0.70	521,367.52	1.34
合计	9,896,725.34	100.00	47,747,421.43	100.00	38,778,753.23	100.00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系统智能优化决策软件及其相关咨询业务、新能源发电功率智能预测云平台业务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

公司 2015 年 1-3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9,896,725.34 元、47,747,421.43 元、38,778,753.23 元，2014 年较 2013 年增加 8,968,668.20 元，增幅为 23.13 %，主要原因为公司准确把握市场机遇，加大业务拓展及产品开发力度，承接的项目增加。

2014 年技术服务收入同比增加 11,741,306.43 元，增幅为 80.32%，主要原因为公司准确把握市场机遇，加大业务拓展及产品开发力度，承接的项目增加。

2014 年技术开发收入同比减少 6,371,663.43 元，降幅为 49.31%，主要原因为：受“营改增”政策影响，客户减少对技术开发的需求，转而增加对技术服务的需求。

2014 年软件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3,786,461.10 元，增幅为 35.33%，原因为 2014 年新增客户主要为华东、华北、华南地区电网公司，其经济水平高，需求大，同时，减少的客户主要为西部地区公司，其需求较小，产品收入低。

2014 年硬件件销售收入同比减少 187,435.90 元，降幅为 35.95%，原因为技术开发收入减少，随附的配套硬件需求减少。

（2）利润、毛利率构成

最近二年一期利润、毛利率构成表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技术服务收入	5,191,009.69	69.33	19,043,856.17	72.25	10,392,585.21	71.09
技术开发收入	256,107.94	61.50	3,857,320.37	58.90	8,839,839.93	64.57
软件销售收入	1,384,257.66	72.51	11,206,145.90	77.26	7,500,803.10	75.40
硬件销售收入	17,948.72	21.43	169,753.10	50.83	72,991.42	14.00
合计	6,849,324.01	69.21	34,277,075.54	71.79	26,806,219.66	69.13

从公司总体毛利率水平来看，公司最近二年一期总体毛利率一直稳定在 70% 左右，2014 年同比提高 3.85%，原因为公司管理逐渐成熟，采用外协协助开发，加强公司内部成本管理，减少不必要的其他支出，如差旅费、交通费等。

各产品毛利率变化如下：

2014 年较 2013 年技术服务毛利率变化不大。

2014 年技术开发毛利率降低 8.78%，原因为销售收入下降，固定成本未同比下降，导致单位成本上升，毛利率降低。

2014 年硬件销售毛利率大幅提高，主要原因为 2014 年硬件销售的产品结构变化，所售产品为高附加值类型产品，毛利率高。

（3）毛利率同行业对比分析

根据同行业公司公开披露的 2014 年、2013 年的数据显示：东润环能(831083) 的毛利率分别为 53.00%、57.18%，恒华科技（300365）毛利率分别为 46.77%、47.65%。

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水平，主要原因为毛利率最高的软件销售和技术服务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高于可比公司。

2、按业务类别列示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

(1) 营业收入构成

最近二年一期营业收入构成表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提供劳务	7,903,930.45	79.87	32,908,994.08	68.93	27,539,351.08	71.02
其中：技术服务	7,487,498.89	75.66	26,359,799.18	55.21	14,618,492.75	37.7
技术开发	416,431.56	4.21	6,549,194.90	13.72	12,920,858.33	33.32
商品销售	1,992,794.89	20.13	14,838,427.35	31.07	11,239,402.15	28.98
其中：软件	1,909,034.21	19.29	14,504,495.73	30.37	10,718,034.63	27.64
硬件	83,760.68	0.84	333,931.62	0.7	521,367.52	1.34
合计	9,896,725.34	100.00	47,747,421.43	100.00	38,778,753.23	100.00

公司收入全部为主营业务收入，2014 年较 2013 年提供劳务收入增加 5,369,643.00 元，增幅为 19.50%，销售商品收入增加 3,599,025.20 元，增幅为 32.02%。

2014 年较 2013 年提供劳务收入占比下降，销售商品收入占比提高，原因为受“营改增”政策影响，技术开发收入减少；因软件销售业务 2014 年新增客户主要为华东、华北、华南地区电网公司，其经济水平高，需求大，同时，减少的客户主要为西部地区公司，其需求较小，产品收入低，导致软件销售收入净增加。

(2) 利润、毛利率构成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提供劳务	5,447,117.63	68.92	22,901,176.54	69.59	19,232,425.14	67.94
销售商品	1,402,206.38	70.36	11,375,899.00	76.67	7,573,794.52	72.34
合计	6,849,324.01	69.21	34,277,075.54	71.79	26,806,219.66	69.13

公司 2015 年 1-3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69.21%、71.79%、69.13%。

提供劳务、销售商品毛利率均较为稳定，且销售商品毛利率高于提供劳务，主要系软件销售毛利率高所致，原因为软件销售业务的成本低，主要为人工成本。

3、按地区列示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

(1) 营业收入构成

最近二年一期营业收入地区构成表

单位：元

区域分布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软件销售、硬件销售）						
华东地区	1,439,920.30	14.55	8,308,486.59	17.40	11,076,715.51	28.56
华南地区	2,344,886.12	23.69	6,922,764.24	14.50	9,218,955.71	23.77
华中地区	357,322.71	3.61	1,698,987.04	3.56	1,366,378.45	3.52
华北地区	4,527,983.15	45.75	16,032,957.54	33.58	8,553,079.52	22.06
西北地区	223,338.86	2.26	736,333.09	1.54	1,511,750.76	3.90
西南地区	472,754.01	4.78	6,616,650.94	13.86	3,851,221.33	9.94
东北地区	530,520.19	5.36	7,431,241.99	15.56	3,200,651.99	8.25
国内小计	9,896,725.34	100.00	47,747,421.43	100.00	3,8778,753.23	100.00
国外	-	-	-	-	-	-
国外小计	-	-	-	-	-	-
合计	9,896,725.34	100.00	47,747,421.43	100.00	3,8778,753.23	100.00

注：华东地区（包括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华南地区（包括广东、广西、海南）；西南地区（重庆、四川、云南、贵州、西藏）；华中地区（包括湖北、湖南、河南）；华北地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东北地区（包括黑龙江、吉林、辽宁）；西北地区（包括陕西、甘肃、新疆、青海、宁夏）。

公司收入均为国内销售收入，华北地区、华东地区、华南地区收入占比较高，主要因为公司成立于北京，以此为中心，覆盖华北地区较多；华东、华南地区经济较为发达，需求量大。

(2) 利润、毛利率构成

最近二年一期利润、毛利率构成表

单位：元

区域分布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软件销售、硬件销售）						

华东地区	1,060,122.97	73.62	6,924,028.11	83.34	8,082,407.01	72.97
华南地区	1,838,376.56	78.40	4,157,536.27	60.06	6,788,381.49	73.64
华中地区	247,602.77	69.29	1,308,177.30	77.00	886,974.24	64.91
华北地区	2,702,039.81	59.67	10,510,963.81	65.56	4,645,682.98	54.32
西北地区	177,806.19	79.61	563,258.15	76.50	1,084,176.10	71.72
西南地区	385,235.17	81.49	4,587,277.76	69.33	2,674,562.54	69.45
东北地区	438,140.54	82.59	6,225,834.13	83.78	2,644,035.30	82.61
国内小计	6,849,324.01	69.21	34,277,075.53	71.79	26,806,219.66	69.13
国外	-	-	-	-	-	-
国外小计	-	-	-	-	-	-
合计	6,849,324.01	69.21	34,277,075.53	71.79	26,806,219.66	69.13

公司各地区毛利率分布与销售到本地区的产品结构有关，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毛利率最高，因此，区域中软件销售和技术服务占总销售额比重高时，该地区毛利率水平高。

4、营业成本构成及归集、分配、结转

(1) 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主要为人工成本、技术服务费等，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3,047,401.33	13,470,345.89	11,972,533.57
服务及开发费	1,164,849.46	4,614,046.84	471,698.10
人工费	1,507,098.18	5,543,603.40	8,454,267.59
间接费用	309,641.73	1,768,271.16	1,989,206.50
库存商品	65,811.96	1,544,424.49	1,057,361.38
直接材料占总成本比例	38.22	34.25	3.94
人工费占总成本比例	49.46	41.15	70.61
间接费用占总成本比例	10.16	13.13	16.61
库存商品占总成本比例	2.16	11.47	8.83

2014年工资同比减少2,910,664.19元，原因为技术开发业务的人工成本较高，2014年技术开发业务减少，相应人工成本降低。

2014年技术服务及开发费同比增加4,142,348.74元，原因为项目增加，所需的技术服务及开发支持增加。

2014年库存商品成本同比增加487,063.11元，原因为软件销售收入增加，

结转的软件库存商品成本相应增加。

(2)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

公司成本主要为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技术服务费、技术开发费、差旅费、库存商品等。

成本按照项目单独核算，人工成本依据项目工作量表分配归集；按照其所参与项目分配到对应项目中，于季度末确认收入时结转入成本。

库存商品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差旅费、技术服务及开发费等费用根据实际发生金额，根据相关合同、发票等进行归集，按照用途分配到对应项目，于确认收入时结转成本。

5、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最近二年一期营业收入、成本及利润对比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金额	增长 (%)	金额	增长 (%)
营业收入	9,896,725.34	47,747,421.43	23.13	38,778,753.23	37.56
营业成本	3,047,401.33	13,470,345.89	12.51	11,972,533.57	17.89
营业利润	-3,037,000.71	8,240,103.98	505.55	1,360,767.36	-45.11
利润总额	-2,917,232.55	10,983,464.92	322.16	2,601,742.77	-23.06
净利润	-2,919,909.19	10,243,375.70	287.54	2,643,172.01	-13.56

从上表可见，公司最近二年一期营业收入呈递增，营业成本占收入比重递减，毛利率水平提高。

2014年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同比分别增长505.55%、322.16%、287.54%，原因是处置股票使投资收益增加4,013,377.80元；成本管理水平提高，收入增速高于成本增速，其中，收入增加8,968,668.20元，同比增幅23.13%，而成本增加1,497,812.32元，增幅为12.51%。

(三)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1、最近二年一期费用及结构

最近二年一期费用及结构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增长率 (%)
营业收入	9,896,725.34	47,747,421.43	23.13	38,778,753.23	37.56
销售费用	2,599,978.41	6,606,073.58	19.95	5,507,393.9	-21.68
管理费用	7,313,242.76	22,417,607.23	16.90	19,176,513.69	155.89
财务费用	-766.73	-18,112.17	-94.90	-355,057.64	135.0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26.27	13.84	-2.54	14.20	-43.07
期间费用总额	9,912,454.44	29,005,568.64	19.22	2,4328,849.958	69.2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73.90	46.95	-5.06	49.45	86.0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0.01	-0.04	-95.86	-0.92	71.66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100.16	60.75	-3.17	62.74	23.04
营业利润 (元)	-3,037,000.71	8,240,103.98	505.55	1,360,767.36	-45.11
利润总额 (元)	-2,917,232.55	10,983,464.92	322.16	2,601,742.77	-23.06
净利润 (元)	-2,919,909.19	10,243,375.7	287.54	2,643,172.01	-13.56

注：管理费用总额包含研发费用，2015年1-3月、2014年、2013年研发费用分别为4,329,317.23元、12,063,564.03元、10,838,191.78元。

2014年公司的期间费用合计为29,005,568.64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60.75%，2013年公司的期间费用合计为24,328,849.95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62.74%。2014年较2013年，公司的期间费用总额呈上升趋势，原因为业务规模扩大，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增加。期间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比重逐渐降低，原因为管理费用中的科目多为固定性费用，未随收入增加而大幅增加，导致销售收入较期间费用增加速度快。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是销售部门的职工薪酬、差旅费、广告及会议费、办公费、折旧与摊销等。2014年较2013年增加1,098,679.68元，增幅为19.98%，其中，差旅及招待费增加746,549.83元，增幅为56.20%，原因为收入增加，相应的差旅费增加；公司开始积极推出新能源相关业务，前期市场开拓导致的差旅费增加。其他科目中的中标服务费因业务规模扩大，项目增加而增加较多。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是管理部门的人员工资、差旅费、租赁费、办公费、折旧与摊销等。2014年较2013年增加3,241,093.54元，增幅为16.90%，其中，研发费

用增加1,225,372.25元，增幅为11.31%，原因为项目增加，研发投入增加。职工薪酬增加1,104,524.07元，增幅为45.62%，主要原因：公司人员增加，职工工资水平提高；公司进行人员结构调整，部分研发人员调至管理人员，导致薪酬增加较多；房租费增加1,104,524.07元，增幅为51.44%，原因为新租赁办公场地，租赁费增加。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手续费、流动资金利息收入。2014年较2013年降低94.90%，原因为流动资金利息收入增加。

2、最近二年一期期间费用明细表及分析

(1) 销售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差旅费及招待费	971,260.90	2,075,018.03	1,328,468.20
薪酬	684,206.40	2,251,323.64	2,184,769.73
交通费	384,333.78	470,898.66	537,175.50
广告及会议费	267,657.00	711,852.24	667,486.60
办公费	263,681.90	740,917.63	754,581.45
折旧	22,408.43	48,682.02	9,662.42
其他	6,430.00	307,381.36	25,250.00
合计	2,599,978.41	6,606,073.58	5,507,393.90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是销售部门的职工薪酬、差旅费、广告及会议费、办公费、折旧与摊销等。

2014年较2013年增加1,098,679.68元，增幅为19.98%，其中，差旅及招待费增加746,549.83元，增幅为56.20%，原因为收入增加，相应的差旅费增加；公司开始积极推出新能源相关业务，前期市场开拓导致的差旅费增加。其他科目中的中标服务费因业务规模扩大，项目增加而增加较多。

(2) 管理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费用	4,329,317.23	12,063,564.03	10,838,191.78
薪酬	1,302,539.53	3,525,922.16	2,421,398.09

差旅及住宿费	983,641.23	1,694,570.42	1,473,176.35
房租费	281,842.08	1,480,267.06	977,446.25
办公及会议费	205,664.12	1,015,972.43	959,908.79
折旧摊销及装修费	138,319.37	1,875,514.04	1,894,481.61
其他	58,919.20	112,109.45	51,218.97
中介及培训费	13,000.00	565,973.24	480,037.73
税金		83,714.40	80,654.12
合计	7,313,242.76	22,417,607.23	19,176,513.69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是管理部门的人员工资、差旅费、租赁费、办公费、折旧与摊销等。

2014年较2013年增加3,241,093.54元，增幅为16.90%，其中，研发费用增加1,225,372.25元，增幅为11.31%，原因为项目增加，研发投入增加。职工薪酬增加1,104,524.07元，增幅为45.62%，主要原因：公司人员增加，职工工资水平提高；公司进行人员结构调整，部分研发人员调至管理人员，导致薪酬增加较多；房租费增加1,104,524.07元，增幅为51.44%，原因为新租赁办公场地，租赁费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研发费用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薪酬	2,823,470.06	8,560,686.42	4,165,973.52
技术开发费	-	997,588.77	2,187,871.94
差旅费	-	1,947,253.66	3,065,327.14
技术服务费	1,505,847.17	-	-
折旧	-	249,924.87	374,604.08
办公费	-	248,168.20	699,936.16
测评费	-	5,283.01	84,415.10
招待费	-	-	49,925.13
培训费	-	-	100,000.00
其他	-	54,659.10	110,138.71
合计	4,329,317.23	12,063,564.03	10,838,191.78

(3) 财务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3,645.14	25,784.49	364,945.09
手续费支出	2,878.41	7,672.32	9,887.45
合计	-766.73	-18,112.17	-355,057.64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手续费、流动资金利息收入。2014年较2013年降低94.90%，原因为流动资金利息收入增加。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最近两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15,256.80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	79,582.37	4,107,134.08	93,756.28	

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069.00	-11,016.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79,582.37	4,104,946.28	82,740.21	
减：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影响额	11,937.36	615,741.94	12,411.0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7,645.01	3,489,204.34	70,329.1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7,645.01	3,489,204.34	70,329.18	

公司近二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包括投资收益、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其中，营业外收入主要为生育津贴、固定资产处置损益等，投资收益为出售股票投资收益；营业外支出主要为交通违规罚款、捐赠支出。

2014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在公司净利润中占比较大，主要原因为处置股票取得较大投资收益，2013 年、2015 年 1-3 月非经常性损益占比很小。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持续重大影响。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明细表

税种	税率	计税依据（%）
增值税	6、17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当期流转税实缴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当期流转税实缴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当期流转税实缴税额
企业所得税	25	当期应纳税所得额

（五）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4,948.10	61,932.82	40,056.72
银行存款	2,045,092.70	5,194,950.62	12,456,172.47
其他货币资金	824,518.75	824,518.75	1,024,518.75
合 计	2,914,559.55	6,081,402.19	13,520,747.94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914,559.55 元、6,081,402.19 元、13,520,747.94 元，其中，受限资金分别为 424,518.75 元、424,518.75 元、1,024,518.75，主要为履约保函保证金、购买定期存单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履约保证金	424,518.75	424,518.75	424,518.75
定期存款	-	-	600,000.00
合 计	424,518.75	424,518.75	1,024,518.75

货币资金 2015 年 3 月 31 日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3,166,842.64 元，变动比率为 52.07%，主要系支付股东往来款所致；2014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7,439,345.75 元，变动比率为 55.02%，主要系支付购买理财产品款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554,710.00
合 计	-	-	2,554,71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为购买的股票，2014 年已全部出售。

3、应收账款

(1) 最近二年一期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676,162.97	63.05	-	15,532,150.42	57.88	-
1-2 年	6,337,938.28	21.40	316,896.92	6,694,823.86	24.95	334,741.19
2-3 年	4,607,256.01	15.55	460,725.60	4,607,256.01	17.17	460,725.60
合计	29,621,357.26	100.00	777,622.52	26,834,230.29	100.00	795,466.79

单位: 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532,150.42	57.88	-	14,107,851.32	71.91	-
1-2 年	6,694,823.86	24.95	334,741.19	5,510,565.32	28.09	275,528.27
2-3 年	4,607,256.01	17.17	460,725.60	-	-	-
合计	26,834,230.29	100.00	795,466.79	19,618,416.64	100.00	275,528.27

如上表所述, 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9,621,357.26 元、26,834,230.29 元、19,618,416.64 元, 呈逐年递增趋势, 主要原因为: 收入增加, 相应应收账款增加; 公司业务主要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项目, 按完工进度确认收入, 项目周期较长, 且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形成收入, 会形成应收账款累计。

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来看,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的应收占比分别为 63.05%、57.88%、71.91%, 账龄较短, 不存在长期不能收回的大额款项。

公司对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原因为: 销售客户为电网公司, 其资金实力雄厚, 信用良好; 历史回款状况良好, 未出现过坏账。

其余账龄均按坏账政策合理计提。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无重大差异。

总体而言，公司应收账款管理状况良好。

(2)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占应收款 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北京科东电力控制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4,834,862.47	16.32	技术服务费	1 年以内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55,825.20	6.94	软件、技术开发款	1 年以内
	541,857.24	1.83		1-2 年
国家电网公司华北分部	1,406,226.42	4.75	技术服务费	1 年以内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	1,036,085.62	3.50	技术服务费	1 年以内
	159,221.00	0.54		1-2 年
江西省电力科学研究院	940,950.00	3.17	技术开发	1-2 年
	67,500.00	0.23		2-3 年
合计	11,042,527.95	37.28	--	--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 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北京科东电力控制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5,546,662.47	20.67	技术服务费	1 年以内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2,399.49	7.46	软件、技术开发款	1 年以内
	541,857.24	2.02		1-2 年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	244,168.88	0.91	技术服务费	1 年以内
	964,982.08	3.6		1-2 年
江西省电力科学研究院	940,950.00	3.51	技术开发	1-2 年
	67,500.00	0.25		2-3 年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	847,215.22	3.16	技术服务费	1 年以内
	159,221.00	0.59		1-2 年
合计	11,314,956.38	42.17	--	--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 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安徽南瑞继远软件有限公司	2,941,679.99	14.99	软件款	1 年以内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	1,231,071.52	6.28	技术服务	1 年以内
	243,910.56	1.24		1-2 年
江西省电力科学研究院	940,950.00	4.80	技术开发	1 年以内
	67,500.00	0.34		1-2 年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930,622.77	4.74	技术服务	1 年以内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铁岭供电公司	865,187.51	4.41	软件款	1-2 年
合计	7,220,922.35	36.80	--	--

(5)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4、预付账款

(1) 最近二年一期预付账款账龄分析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52,388.96	99.65	1,674,170.00	77.57	48,300.00	9.40

1-2 年	7,170.00	0.35	18,600.00	0.86	465,511.57	90.60
2-3 年	-	-	465,511.57	21.57	-	-
合计	2,059,558.96	100.00	2,158,281.57	100.00	513,811.57	100.00

如上表所述，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059,558.96 元、2,158,281.57 元、513,811.57 元，主要为预付技术服务费、投标保证金、租房押金。

2015 年 3 月 31 日预付款减少 98,722.61 元，降幅为 4.57%，原因为采购结转入账，预付款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644,470.00 元，增幅为 320.05%，主要系预付水木源华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服务费增加所致。

(2)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元)	占预付账款 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北京水木源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106,666.67	53.73	技术服务费	1 年以内
北京清华华远咨询有限公司	647,249.19	31.43	技术服务费	1 年以内
北京达鹏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8,113.20	9.62	技术服务费	1 年以内
济南鸿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7,669.90	3.77	技术服务费	1 年以内
北京中科华创有限公司	14,520.00	0.71	代理费	1 年以内
	4,320.00	0.21		1-2 年
合计	2,048,538.96	99.47	--	--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元)	占预付账款 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水木源华科技有限公司	1,660,000.00	76.91	技术服务费	1 年以内
清华大学	300,000.00	13.90	技术服务费	2-3 年
Powertech Labs Inc.	152,209.68	7.05	软件费	2-3 年
鑫旺家具有限公司	18,600.00	0.86	采购款	1-2 年

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	13,301.89	0.62	税金	2-3 年
合计	2,144,111.57	99.34		--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元)	占预付账款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清华大学	300,000.00	58.39	技术服务费	1-2 年
Powertech Labs Inc.	152,209.68	29.62	软件费	1-2 年
衡水瑞邦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29,700.00	5.78	货款	1 年以内
鑫旺家具有限公司	18,600.00	3.62	采购款	1 年以内
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	13,301.89	2.59	税金	1-2 年
合计	513,811.57	100.00	--	--

(5)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最近二年一期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347,670.26	63.54	-	2,082,227.55	29.36	-
1-2 年	104,002.87	1.04	-	825,435.46	11.64	-
2-3 年	3,538,909.01	35.42	-	4,183,664.71	59.00	-
合计	9,990,582.14	100.00	-	7,091,327.72	100.00	-

单位: 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82,227.55	29.36	-	3,290,976.18	32.69	-

1-2 年	825,435.46	11.64	-	6,775,781.45	67.31	1,000.00
2-3 年	4,183,664.71	59.00	-	-	-	-
合计	7,091,327.72	100.00	-	10,066,757.63	100.00	1,00.00

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9,990,582.14 元、7,091,327.72 元、10,066,757.63 元。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股东借款、员工备用金、押金及投标保证金、往来款，按照坏账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

(2)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 收款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刘梅	5,610,131.75	56.15	借款	1 年以内
郝晓东	3,500,000.00	35.04	借款	2-3 年
国网福建招标有限公司	258,500.00	2.59	保证金	1 年以内
金泰物业有限公司	267,649.24	2.68	押金	3 年以内
江苏天源招标有限公司	86,320.00	0.86	保证金	1 年以内
合计	9,722,600.99	97.32	--	--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 收款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郝晓东	3,863,949.70	54.49	借款	2-3 年
国网福建招标有限公司	638,500.00	9.00	保证金	1 年以内
刘梅	545,361.91	7.69	借款	1 年以内
蔡小光	20,000.00	0.28	备用金	1 年以内
	71,800.00	1.01		1-2 年
	160,728.00	2.27		2-3 年
北京金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97,687.86	2.78	押金	1 年以内
	31,052.37	0.44		1-2 年

	38,909.01	0.55		2-3 年
合计	5,567,988.85	78.51	--	--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郝晓东	18,050.72	0.18	借款	1 年以内
	4,645,049.70	46.14		1-2 年
刘梅	80,000.00	0.79	借款	1 年以内
	1,697,164.63	16.86		1-2 年
张东方	781,871.10	7.77	备用金	1 年以内
蔡小光	71,800.00	0.71	备用金	1 年以内
	249,960.00	2.49		1-2 年
国网福建招标有限公司	260,000.00	2.58	保证金	2-3 年
合计	7,803,896.15	77.52		

(5)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刘梅	5,610,131.75	56.15	关联方借款	1 年以内
郝晓东	3,500,000.00	35.03	关联方借款	2-3 年

(6)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见上表。

6、存货

(1) 存货构成及波动原因

报告期内, 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库存商品	4,170,078.66	98.78	3,684,333.82	92.35	4,373,772.90	92.04

在产品	51,444.63	1.22	305,054.95	7.65	378,342.10	7.96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	-	-	-
存货净值	4,221,523.29	100.00	3,989,388.77	100.00	4,752,115.00	100.00

存货类设库存商品、在产品一级科目，库存商品核算随技术开发项目采购的硬件；在产品为软件制作中期末尚未结转部分耗用的人工成本、费用等。成本每月发生额在该存货类科目归集，结转主营业务收入时结转主营业务成本。

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分别为 4,221,523.29 元、3,989,388.77 元、4,752,115.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年减少，原因为销售结转成本，减少了库存。2015 年 3 月 31 日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原因为新签订软件销售收入合同，购入软件。

公司期末无用于担保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2）存货合理性分析

公司存货全部为库存商品和在产品，与其业务特点相关。公司主要业务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销售。技术开发项目会有一些配套的硬件，但所占比例很小，因此，库存商品期末余额小；在产品为软件制造年末未结转的生产成本，余额较小。

（3）存货减值准备

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存货 1 年以内占比分别为 12.73%、25.88%、56.49%，3 年以上占比分别为 48.97%、51.83%、8.70%。公司存货库龄较长，主要因为部分存货是技术开发项目前期购买的配套硬件，项目周期长，导致存货结存。

通过分析比较公司存货账龄，对存货进行盘点，并对各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确定公司存货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未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

7、固定资产及折旧

（1）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3,570,834.96	72,972.91	-	3,643,807.87
其中：电子设备	1,482,941.95	54,221.37	-	1,537,163.32
运输工具	1,133,500.00		-	1,133,500.00

办公设备	954,393.01	18,751.54	-	973,144.5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36,175.47	217,248.45	-	1,953,423.92
其中：电子设备	816,437.52	103,291.59	-	919,729.11
运输工具	563,711.41	47,886.00	-	611,597.41
办公设备	356,026.54	66,070.86	-	422,097.40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电子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834,659.49	-	-	1,690,383.95
其中：电子设备	666,504.43	-	-	617,434.21
运输工具	569,788.59	-	-	521,902.59
办公设备	598,366.47	-	-	551,047.15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价合计	3,113,100.48	772,870.48	315,136.00	3,570,834.96
其中：电子设备	1,393,274.24	390,241.71	300,574.00	1,482,941.95
运输工具	1,133,500.00	-	-	1,133,500.00
办公设备	586,326.24	382,628.77	14,562.00	954,393.0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06,235.98	729,318.69	299,379.20	1,736,175.47
其中：电子设备	760,530.14	341,452.68	285,545.30	816,437.52
运输工具	380,089.15	183,622.26	-	563,711.41
办公设备	165,616.69	204,243.75	13,833.90	356,026.54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电子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806,864.50	-	-	1,834,659.49
其中：电子设备	632,744.10	-	-	666,504.43
运输工具	753,410.85	-	-	569,788.59
办公设备	420,709.55	-	-	598,366.47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价合计	2,659,862.22	453,238.26	-	3,113,100.48
其中：电子设备	1,287,442.60	105,831.64	-	1,393,274.24
运输工具	1,133,500.00	-	-	1,133,500.00
办公设备	238,919.62	347,406.62	-	586,326.24
二、累计折旧合计	761,106.34	545,129.64	-	1,306,235.98
其中：电子设备	488,013.84	272,516.30	-	760,530.14
运输工具	189,385.55	190,703.60	-	380,089.15
办公设备	83,706.95	81,909.74	-	165,616.69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电子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898,755.88	-	-	1,806,864.50
其中：电子设备	799,428.76	-	-	632,744.10
运输工具	944,114.45	-	-	753,410.85
办公设备	155,212.67	-	-	420,709.55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与其轻资产业务特点相符。

(4)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5)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6)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无固定资产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

8、无形资产及摊销

(1)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无形资产名称	发生日期	无形资产原价	残值	摊销年限	本期摊销期限(月)	累计摊销期限(月)	期初摊销额	本期实际摊销额	累计实际摊销金额	剩余摊销月份
电力市	2004/8/1	9,720,300.00	-	10.00	-	120.00	9,720,300.00	-	9,720,300.00	-

场分析 预测系 统平台 技术										
终端管 理子系 统委托 开发项 目	2009/12/25	3,085,000.00	-	10.00	3.00	64.00	1,568,208.29	77,124.99	1,645,333.28	56.00
合 计		12,805,300.00	--	---	--	--	11,288,508.29	77,124.99	11,365,633.28	--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无形资 产名称	发生日期	无形资产原 价	残 值	摊销 年限	本期 摊销 期限 (月)	累计摊 销期限 (月)	期初摊销额	本期实际摊 销额	累计实际摊 销金额	剩余 摊销 月份
电力市 场分析 预测系 统平台 技术	2004/8/1	9,720,300.00	-	10.00	7.00	120.00	9,153,273.28	567,026.72	9,720,300.00	-
终端管 理子系 统委托 开发项 目	2009/12/25	3,085,000.00	-	10.00	12.00	61.00	1,259,708.33	308,499.96	1,568,208.29	59.00
合 计	--	12,805,300.00	--	--	--	--	10,412,981.61	875,526.68	11,288,508.29	--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无形资 产名称	发生日期	无形资产原 价	残 值	摊销 年限	本期 摊销 期限 (月)	累计摊 销期限 (月)	期初摊销额	本期实际摊 销额	累计实际摊 销金额	剩余 摊销 月份
电力市 场分析 预测系 统平台 技术	2004/8/1	9,720,300.00	-	10.00	12.00	113.00	8,181,243.28	972,030.00	9,153,273.28	7.00
终端管理	2009/12/25	3,085,000.00	-	10.00	12.00	49.00	392,383.26	867,325.07	1,259,708.33	71.00

子系统委托开发项目										
合 计	--	12,805,300.00	-	--	--	--	8,573,626.54	1,839,355.07	10,412,981.61	--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无形资产为电力市场分析预测系统平台技术、终端管理子系统委托开发项目，其中，终端管理子系统委托开发项目为公司于 2007 年购置所得，摊销年限为 10 年，年摊销额为 867,325.07 元。

电力市场分析预测系统平台技术是 2005 年刘梅、郝海东作为出资投入清软创新有限时的无形资产，根据北京德通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5 年 8 月出具的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 2005 年 7 月 31 日，电力市场分析预测系统平台技术无形资产价值为 972.03 万元人民币。

(4)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无形资产。

(5)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

(6)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无形资产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

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2014 年 12 月 31		2013 年 12 月 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7,844.27	116,643.38	518,938.52	119,320.02	276,528.27	41,329.24
合 计	-17,844.27	116,643.38	518,938.52	119,320.02	276,528.27	41,329.24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资产减值损失勾稽一致。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3 月 31	2014 年 12 月 31	2013 年 12 月 31
理财产品	-	15,140,000.00	6,500,000.00
合 计	-	15,140,000.00	6,5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为购买的银行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一般存款期为 30 天、42 天、60 天、72 天等。

11、资产减值准备

(1) 2015 年 1-3 月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计提数	转回数	期末账面余额
1	坏账准备	795,466.79	-	17,844.27	777,622.52
1-1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795,466.79	-	17,844.27	777,622.52
1-2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	-	-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6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8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	-
9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10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11	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	-	-	-
1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13	商誉减值准备	-	-	-	-
14	其他减值准备	-	-	-	-
合计		795,466.79		17,844.27	777,622.52

(2) 2014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计提数	转回(销)数	期末账面余额
1	坏账准备	276,528.27	519,938.52	1,000.00	795,466.79
1-1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276,528.27	519,938.52	1,000.00	795,466.79
1-2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2	存货跌价准备	-	-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6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8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	-
9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10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11	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	-	-	-
1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13	商誉减值准备	-	-	-	-
14	其他减值准备	-	-	-	-
合计		276,528.27	519,938.52	1,000.00	795,466.79

(3) 2013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计提数	转回数	期末账面余额
1	坏账准备	-	276,528.27	-	276,528.27
1-1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	276,528.27	-	276,528.27
1-2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	-	-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6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8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	-
9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10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11	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	-	-	-
1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13	商誉减值准备	-	-	-	-
14	其他减值准备	-	-	-	-
合计		-	276,528.27	-	276,528.27

（六）主要负债情况

1、应付账款

（1）最近二年一期应付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9,300.00	91.64	273,300.00	93.18	210,000.00	100.00
1-2 年	20,000.00	8.36	20,000.00	6.82	-	-
合 计	239,300.00	100.00	293,300.00	100.00	210,000.00	100.00

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39,300.00 元、293,300.00 元、210,000.00 元；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公司应付的技术开发费、软件费、硬件款等。

2014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83,300.00 元，主要原因为营业收入增加，对技术服务等投入采购增加；

2015 年 3 月 31 日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低，系支付九瑞福软件公司应付软件款所致。

（2）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	150,000.00	62.68	技术开发费	1 年以内
衡水瑞帮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69,300.00	28.96	货款	1 年以内
北京清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8.36	货款	1-2 年
合 计	239,300.00	100.00	--	--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	150,000.00	51.14	技术开发费	1 年以内

衡水瑞帮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69,300.00	23.63	软件	1 年以内
北京九瑞福软件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	18.41	技术开发费	1 年以内
北京清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6.82	软件	1-2 年
合计	293,300.00	100.00	--	--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元)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北京清电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	66.67	软件款	1 年以内
武汉洪山名流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	33.33	软件款	1 年以内
合计	210,000.00	100.00	--	--

(5)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6)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2、预收款项

(1) 最近二年一期预收款项余额及账龄情况表

单位: 元

账龄结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456,409.83	61.65	6,251,188.54	64.81	7,837,869.10	79.44
1-2 年	1,929,122.81	21.80	1,929,122.81	20.00	2,028,684.54	20.56
2-3 年	1,465,553.50	16.55	1,465,553.50	15.19	-	-
合计	8,851,086.14	100.00	9,645,864.85	100.00	9,866,553.64	100.00

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8,851,086.14 元、9,645,864.85 元、9,866,553.64 元, 主要为预收软件款、技术开发费和技术服务费等收入款。

各期末余额变化不大。

(2)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14,706.20	2.43	软件、技术服务	1 年以内
	449,145.30	5.07		1-2 年
	1,277,633.11	14.43		2-3 年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	668,632.08	7.55	销售货款	1 年以内
	304,937.59	3.45		1-2 年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839,146.95	9.48	软件	1 年以内
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96,592.45	2.22	技术开发	1-2 年
	187,920.39	2.12		2-3 年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	341,255.26	3.86	技术开发	1 年以内
合计	4,479,969.33	50.61	--	--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353,000.00	3.66	技术服务、软件	1 年以内
	449,145.30	4.66		1-2 年
	1,576,778.41	16.34		2-3 年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	668,632.08	6.93	技术服务	1 年以内
	304,937.59	3.16		1-2 年
广东供电局有限公司	671,343.36	6.96	技术服务	1 年以内
清华大学	530,640.22	5.50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1 年以内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517,146.95	5.36	软件	1 年以内
合计	5,071,623.91	52.57	--	--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449,145.30	4.55	技术开发	1 年以内

	1,847,497.57	18.73		1-2 年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807,686.81	8.19	软件、技术服务	1 年以内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	747,268.85	7.57	技术服务	1 年以内
云南电力调度中心	598,628.30	6.07	技术开发	1 年以内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589,372.75	5.97	技术服务	1 年以内
合计	5,039,599.58	51.08	--	--

(5)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3/31
一、短期薪酬	43,404.80	8,565,771.13	8,568,220.53	40,955.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2,463.20	321,387.79	326,592.99	87,258.00
合计	135,868.00	8,887,158.92	8,894,813.52	128,213.4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短期薪酬	40,846.08	19,080,403.17	19,077,844.45	43,404.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9,627.96	727,850.75	695,015.51	92,463.20
合计	100,474.04	19,808,253.92	19,772,859.96	135,868.0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短期薪酬	27,526.84	17,044,041.27	17,030,722.03	40,846.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358.47	560,709.73	543,440.24	59,627.96
合计	69,885.31	17,604,751.00	17,574,162.27	100,474.0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3/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82,563.43	7,882,563.43	
二、职工福利费		71,170.50	71,170.50	
三、社会保险费	43,404.80	179,557.20	182,006.60	40,955.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328.00	154,735.64	156,898.64	36,165.00
工伤保险费	2,538.40	12,303.68	12,446.88	2,395.20
生育保险费	2,538.40	12,517.88	12,661.08	2,395.20
四、住房公积金		432,480.00	432,480.00	
合计	43,404.80	8,565,771.13	8,568,220.53	40,955.4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044,717.67	17,044,717.67	
二、职工福利费		648,900.54	648,900.54	
三、社会保险费	40,846.08	390,134.96	387,576.24	43,404.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6,074.52	336,329.27	334,075.79	38,328.00
工伤保险费	2,385.78	26,605.10	26,452.48	2,538.40
生育保险费	2,385.78	27,200.59	27,047.97	2,538.40
四、住房公积金		996,650.00	996,650.00	
合计	40,846.08	19,080,403.17	19,077,844.45	43,404.8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627,881.12	15,627,881.12	
二、职工福利费		422,999.35	422,999.35	
三、社会保险费	27,526.84	315,264.80	301,945.56	40,846.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313.92	272,038.49	260,277.89	36,074.52
工伤保险费	1,606.46	21,470.13	20,690.81	2,385.78
生育保险费	1,606.46	21,756.18	20,976.86	2,385.78
四、住房公积金		677,896.00	677,896.00	
合计	27,526.84	17,044,041.27	17,030,722.03	40,846.0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3/31
一、基本养老保险	88,844.00	305,854.09	310,866.09	83,832.00
二、失业保险费	3,619.20	15,533.70	15,726.90	3,426.00
合计	92,463.20	321,387.79	326,592.99	87,258.0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12/31
一、基本养老保险	57,281.56	692,023.61	660,461.17	88,844.00
二、失业保险费	2,346.40	35,827.14	34,554.34	3,619.20
合计	59,627.96	727,850.75	695,015.51	92,463.2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一、基本养老保险	40,672.80	533,470.35	516,861.59	57,281.56
二、失业保险费	1,685.67	27,239.38	26,578.65	2,346.40
合计	42,358.47	560,709.73	543,440.24	59,627.96

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	2013年12月31
个人所得税	2,093,350.09	1,090,393.10	106,684.35
企业所得税	685,757.55	722,068.43	-
增值税	414,868.82	210,587.46	720,716.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720.58	76,743.55	46,502.89
教育费附加	45,977.42	47,683.13	24,087.84
合计	3,315,674.46	2,147,475.67	897,991.37

公司2015年3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3,315,674.46元、2,147,475.67元、897,991.37元，2015年、2014年应交税费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进行了股东分红，应代扣代缴股东个人所得税增

加。

5、其他应付款

(1) 最近二年一期其他应付款余额及账龄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6,003.79	52.57	126,136.32	73.06	1,085,215.16	100.00
1-2 年	41,500.00	47.43	46,506.00	26.94	-	-
合 计	87,503.79	100.00	172,642.32	100.00	1,085,215.16	100.00

公司其他应付款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分别为 87,503.79 元、172,642.32 元、1,085,215.16 元，主要为往来款、中介机构代垫社保和公积金、报销款等。

其他应付款 2015 年 3 月 31 日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85,138.53 元，降幅为 49.31%，主要系北京易才人力资源顾问有限公司代交款减少所致；2014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912,572.84 元，降幅为 84.09%，主要系员工报销款减少所致。

(2)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北京国网富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	41.14	保证金	1 年以内
北京清大高科系统控制有限公司	21,500.00	24.57	往来款	1-2 年
北京金科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2.86	往来款	1-2 年
天地电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1.43	往来款	1 年以内
国网山西招标有限公司	3.79	0.00	保证金	1 年以内
合计	87,503.79	100.00	--	--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	-------	----------	------	----

		(%)		
北京易才人力资源顾问有限公司	77,741.32	45.03	代垫款（保险、公积金）	1 年以内
北京国网富达科技发展公司	36,000.00	20.85	保证金	1 年以内
北京清大高科系统控制有限公司	21,500.00	12.45	往来款	1-2 年
北京金科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11.58	往来款	1-2 年
天地电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5.79	往来款	1 年以内
任庆玲	5,000.00	2.90	备用金	1 年以内
合计	170,241.32	98.60	--	--

（4）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郭德华	144,317.00	13.30	报销款	1 年以内
北京龙源正合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9.21	往来款	1 年以内
北京清大高科系统控制有限公司	98,000.00	9.03	往来款	1 年以内
张华铭	87,300.00	8.04	报销款	1 年以内
吴燕	83,313.51	7.68	备用金	1 年以内
合计	512,930.51	47.26	--	--

（5）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 5%以上股权的股东单位款项。

（6）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七）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20,300.00	20,300.00	20,300.00
盈余公积	6,309,803.45	6,309,803.45	5,267,640.05
未分配利润	22,324,771.49	35,244,680.68	34,043,468.38
合计	38,654,874.94	51,574,784.13	49,331,408.43

股本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二）

主要股东情况”之“5、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四、关联交易

（一）公司的关联方

1、存在控制的关联方

刘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董事

郝晓东，参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不存在控制的关联方

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高峰	董事	-
郭波	董事	-
钟金	董事	-
赵燃	监事、监事会主席	
蔡小光	监事	
郭德华	监事	
吴晓莉	财务负责人、董秘	
北京怡和明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郭波在外投资并控制公司	596004159
方正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郭波妻子潘丽任监事会主席公司	565839305

（二）关联方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

（2）关联方资金往来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经常性关联方资金往来。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

（2）关联方资金往来

关联方资金往来详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刘梅	5,610,131.75	545,361.91	1,777,164.63
其他应收款	郝晓东	3,500,000.00	3,863,949.70	4,663,100.42
	合计	9,110,131.75	4,409,311.61	6,440,265.05

（三）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30万元（含30万元）至100万元（不含100万元）之间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

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批准。

《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第十九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100万元（含100万元）至300万元（不含300万元）之间，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含5%）至15%（含15%）之间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

《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300万元以上（含300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5%以上（不含15%）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不属于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总经理批准。

（四）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决策程序

《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第十五条规定：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1）交易对方；

（2）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3）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4）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6）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第十六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股东大会决策程序

《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第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1）交易对方；

（2）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3）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4）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5）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第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需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结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与公司日常经营有关的购销或服务类关联交易除外，但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五）关联交易定价机制

公司针对日常经营中所存在的关联交易情况，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

法》。根据《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规定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六）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公司控股股东郝晓东、刘梅因资金周转而向公司借款，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合计发生的借款余额为 9,110,131.75 元，其中，刘梅借款 5,610,131.75 元，郝晓东先生借款 3,500,000.00 元。以上借款发生时未履行有效的程序，未签订借款合同及利息。股东刘梅、郝晓东于 2015 年 5 月 6 日出具了承诺函，承诺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之前归还借款，并保证今后将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该笔款项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全部归还。

（七）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减少关联交易与资金往来。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方交易及资金往来，公司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以及定价机制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

五、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 2015 年 4 月与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 6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5 月 14 日至 2016 年 5 月 14 日，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通过《委托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2015 年 WT1091 号）提供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股东刘梅以个人房屋（房屋所有权证证号：X 京房权证顺字第 280311 号，顺义区月亮湾绿色家园二区 130 号楼-1 至 2 层全部）提供反担保（反担保合同编号：2015 年 BZ1091 号《反担保（保证）合同》）。

（二）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在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共进行过一次资产评估。

2015 年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委托北京大展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6 日出具了大展评报字[2015]第 0040 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3 月 31 日。

评估结论：在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清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总资产为 5,177.30 万元，负债为 1,397.02 万元，净资产为 3,783.68 万元。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总资产为 5,180.70 万元，负债为 1,397.02 万元，净资产为 3,783.68 万元，净资产增值 3.40 万元，增值率为 0.09%。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下表：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资产总计	5,177.30	5,180.70	3.40	0.09
负债合计	1,397.02	1,397.02	-	-
净资产	3,783.68	3,783.68	3.40	0.09

七、股利分配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2、具体分配政策

（1）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3)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 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二年一期有过股利分配，分配情况如下：

2014 年 6 月 30 日召开股东会，决定根据公司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分配金额共计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中，刘梅持有股份 55%，分得红利人民币 165.00 万元，郝晓东持有股份 45%，分得红利人民币 135.00 万元；

2014 年 11 月 16 日召开股东会，决定根据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分配金额共计人民币 500.00 万元，其中，刘梅持有股份 55%，分得红利人民币 275.00 万元，郝晓东持有股份 45%，分得红利人民币 225.00 万元；

2015 年 3 月 12 日召开股东会，决定根据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分配金额共计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其中，刘梅持有股份 55%，分得红利人民币 550.00 万元，郝晓东持有股份 45%，分得红利人民币 450.00 万元。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一致。

八、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北京清软创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二级	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安宁庄西路 9 号院 29 号楼 20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500.0 万元

(续)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	------	--------	-----	------

北京清软创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0.00 万元	同一控制下合并
----------------	---------	---------	-----------	---------

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一）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智能电网信息化行业技术不断提高，行业管理日益规范，进入壁垒逐渐提高，公司规模和资金实力与同行业公司相比较小，如果没有更大业绩和技术支撑，可能导致公司竞争地位下降。

自我评价：

一方面，公司通过创新和完善内部质量管理体系，利用技术领先的产品服务、良好的产品质量、及时的售后服务等获取市场，持续加强自主研发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以创造客户需求价值为核心，增强产品和应用解决方案的竞争力。通过进一步聚焦行业应用，有效整合内外部资源，建立基于云平台产品服务模式和自动化、智能化的运维管理机制，降低成本和自主研发产品在产业化、市场化进程中所遇的风险。

另一方面，公司采取“导流+高利润”的互联网创新商业模式，以最优性价比的新能源发电功率智能预测服务将潜在客户群体导流到销售渠道中；通过线上专业推广与线下专项调研结合助推客户订单，在这个过程中，通过大客户营销与互联网营销相结合，充分借鉴互联网口碑营销与微信时代高效传播的特点，通过广泛传播和定向沟通，精准定位目标客户群体，解决从需求到落单的最后一步，最终完成销售漏斗中的闭环。

（二）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智能电网行业和软件行业是国家重点支持行业，享受一系列支持性政策，尤其是税收政策，虽然预计在较长时间内国家将继续实施此类政策，但企业经营成果对政策性补贴依赖较大，如果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自我评价：

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仍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软件收入作为主营业务收入，并不断加强研发，已申报多项专利技术，因此，公司在收入、研发费用、科研人员等发面将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增值税即征即退等税收优惠政策的要求。

同时，公司盈利能力在不断稳步提升，抵御支持性政策变化带来的经营风险

的能力逐步增强。

（三）技术风险

1、技术开发风险

随着智能电网和新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出现大批跨界应用的技术创新，先进技术迭代周期越来越短，如果公司不能保持持续创新能力，或者不能及时准确把握产品、技术和行业的发展趋势，将影响公司的竞争地位和持续发展。

自我评价：

公司正积极推广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和行业应用解决方案，推动电力系统分析决策产品和技术的持续创新。同时，公司积极开展基于云平台和大数据的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等智能决策业务。公司在业务结构调整和业务方式转变的过程中，针对既有业务和新业务发展的不平衡性有充分的预见性和控制能力，在科学决策的基础上循序渐进，保持业务发展的平稳性、可持续性。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稳定、高素质的科研队伍是公司核心竞争力所在，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自我评价：

公司拥有稳定、高素质的人才队伍，核心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均来自于知名高校，如清华大学、北京大学、武汉大学等，具有丰富的电力系统理论研究和项目研发经验，能够高效提供面向电力发电、输电、配电、用电等各领域的电力信息化解决方案。研发人员中，拥有本科及以上学历者占比 87.10%，拥有硕士及以上学历者占比 23.33%，并且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保持长期稳定。

公司围绕核心人才引进、人才培养和人才激励制定了系统化的措施和解决方案：通过与国内顶尖高校建立的产学研联盟，拓宽人才引进渠道，加强人才储备；通过建立“企业大学平台”，用制度化的手段保障内部人才梯队培养质量；通过企业文化建设，提升人才的文化融合度和忠诚度；通过完善针对核心人才的股权激励计划等激励制度，有效保障企业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与可持续发展。

（四）营运资金不足风险

公司目前仍处于快速成长阶段，技术改造和研发规模的扩大需要大量资金，但公司的融资基本上依赖于内部积累，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为

负。资金来源局限性将制约公司的发展速度，影响经营规模的扩大。

自我评价：

由于公司目前的资产负债率很低，能承受一定的财务风险，公司已通过向金融机构借款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正积极进入资本市场，实现直接融资，以获得更大融资规模。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郝晓东、刘梅，二人系夫妻关系，合计持有公司 100% 股份。郝晓东为公司董事长，刘梅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若二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或潜在投资者的利益。

自我评价：

公司已经建立“三会”议事规则，《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控制度以规范经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相关声明，承诺在公司运营中将严格遵守各项制度，杜绝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郝晓东：郝晓东 刘梅：刘梅 钟金：钟金
郭波：郭波 高峰：高峰

全体监事签字：

赵燃：赵燃 蔡小光：蔡小光 郭德华：郭德华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吴晓莉：吴晓莉



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 7 月 20 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刘建武： 刘建武

项目负责人签字：

郭丽春： 郭丽春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孟凌超： 孟凌超

高峰： 高峰

王艺霏： 王艺霏

孙晓梅： 孙晓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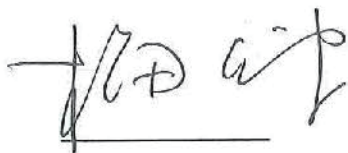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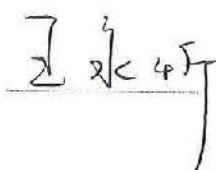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关于北京清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李冬梅：



王永忻：



单位负责人签字：

王全洲：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7月20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王福堂： 

胡 华： 

单位负责人签字：

杨振敏： 

北京大展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20 日



第六节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正文完）